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018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沈广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新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技术风险

(1) 新产品研发和注册风险。公司作为体外诊断产品和服务的提供商，随着体外诊断行业对检测项目和检测技术不断提出更新、更高的要求。公司必须不断开发新产品并快速实现产业化，才能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满足医疗诊断需求。如果公司不能按照研发计划成功开发新产品并通过产品注册，将影响公司前期研发投入的回收和未来效益的实现。公司将紧密关注医疗诊断新兴需求，加强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搭建合理的研发评价体系，精选研发立项项目；在研发过程中提高研发水平和质量，合理利用研发资源，快速推进新品注册，加快新品上市速度。

(2) 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为体外诊断试剂的配方和制备技术，这些配方和制备技术构成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由于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特殊性，出于保护核心技术的考虑，公司仅对少数关键制备技术申请专利，而对产品配方只进行产品注册。虽然公司采取了有效措施，很好地保护了核心技术，但若不能持续、有效地管理，仍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可能或者被他人窃取的风险。公司正逐步完善信息保密制度，界定核心技术密级，明确公司核心技术管理机制，加强信息安全设备投入，保障信息安全，降低核心技术失密风险。

2、经营风险

(1) 主营业务单一的风险。公司的主营业务仍然以体外诊断试剂为主，2014年、2015年、2016年诊断试剂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0.19%、85.32%、89.57%，公司主营业务较为单一。随着公司不断通过调整产业布局，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布局已扩展到诊断试剂、诊断仪器、生物化学原料等多个领域，有助于进一步改善业务收入结构。

(2) 经销商渠道模式的风险。医药流通领域的政策变化以及行业整合与集中化趋势，将引发营销模式变革。公司采取“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经销为主”的销售渠道模式，随着行业监管逐步加强，要求公司在产品管理、经销商管理、物流仓储与配送、技术支持与服务等方面持续提升管理水平。如果经销商因政策导向不具备后续经营环境而经营管理状况欠佳，或者经销商被竞争对手收购，都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销售量下降。公司积极根据行业政策和市场环境变化，探索构建更高效的新型渠道结构和营销渠道模式，密

切关注国家医改政策的实施，在行业整合过程中抓住机遇，加强与大型医药流通企业的合作，通过与区域内优秀的渠道商合作向产业链下游延伸。

3、政策风险

根据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颁发的《关于发布〈药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收费实施细则(试行)〉的公告》，二类、三类医疗器械首次注册、变更注册以及延续注册都将收取较高的注册费用，若公司研发产品不能顺利通过注册将存在费用增加利润降低的风险。随着国家“两票制”、营改增、流通领域整治政策依次落地，环环相扣，加速了医疗器械流通渠道领域的变革。如果公司不能采取适当的销售模式、健全销售网络、转变经营模式，都将可能导致公司营业收入的下降。

4、投资合作风险

公司在巩固现有业务的同时，积极布局新业务领域，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通过对外投资并购、合资、合作等多种手段，吸纳优质行业资源。标的公司或合作方因与公司可能存在经营理念、管理模式、企业文化等差异，以及受行业和国家政策不确定性的影响，都可能出现投资、并购、合作项目不达预期的风险。为了防范上述风险，公司在对外投资前尽可能对投资标的进行全面尽职调查和充分的投资分析，设计合理的投资并购方案，加强投后管理；并与合作伙伴共赢，最大化地发挥协同效应。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召开日 2017 年 4 月 25 日总股本 423,805,2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5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年度报告	指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审计机构	指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迈迪卡	指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
公司/利德曼	指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阿匹斯	指	北京阿匹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德赛系统	指	德赛诊断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德赛产品	指	德赛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德赛中国	指	德赛诊断系统(上海)有限公司与德赛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合称为德赛中国
赛德华	指	北京赛德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合资公司/英格曼	指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与 ENIGMA DIAGNOSTICS LIMITED 共同出资设立的英格曼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德国德赛	指	DiaSys Diagnostic Systems GmbH/德国德赛诊断系统有限公司
赛领基金	指	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力鼎基金	指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智度基金	指	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利德曼	股票代码	300289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利德曼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Leadman Biochemi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eadma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沈广仟		
注册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 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办公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 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leadmanbio.com/		
电子信箱	leadman@leadmanbi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丽华	王朋飞
联系地址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 5 号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 5 号
电话	010-84923554	010-84923554
传真	010-67856540-8881	010-67856540-8881
电子信箱	leadman@leadmanbio.com	leadman@leadmanbi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述喜、杨晓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 丰铭国际大厦 A 座 6 层	孙琪、王都	2015 年 7 月 22 日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533,391,826.12	681,675,798.36	-21.75%	536,970,83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648,571.09	157,219,571.79	-55.70%	128,281,33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442,241.95	149,236,232.08	-60.17%	124,404,70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1,775,815.57	177,817,691.74	-54.01%	-13,208,545.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0	-57.50%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9	-56.41%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3%	14.76%	-9.03%	14.16%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662,838,767.32	1,658,679,907.48	0.25%	1,616,168,57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41,669,100.69	1,186,955,824.39	4.61%	964,511,113.23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5,234,919.83	131,829,743.70	127,594,154.94	148,733,00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040,665.65	17,388,223.54	11,942,903.61	22,276,77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955,227.91	14,994,218.64	8,285,253.19	18,207,54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7,742.39	25,922,059.68	38,863,518.04	12,362,495.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377.80	-99,012.52	-37,198.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23,715.27	10,515,486.35	6,127,709.83	包括：化学发光项目 8,688,591.51 元，生化诊断试剂阶梯计划项目 33,504.24 元，X53 项目贴息 414,558.36 元，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检测与参考品评价服务平台项目 783,999.99 元，科技项目资金 240,000 元，张江高科技园区扶持补贴 264,084.02 元，北京市开发区社保稳岗补贴款 120,077.15 元，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G20 工程龙头企业培育资金 1,750,000 元，海外学人中心“双创工程”领军人才扶持奖励资金款 100,000 元，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专利资助金 14,900 元，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展会补助 14,000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7,313.19	149,105.91	-38,749.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3,015.73	1,699,274.73	936,716.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9,679.41	882,965.30	1,238,412.60	
合计	10,206,329.14	7,983,339.71	3,876,632.7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医疗器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主营业务简介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是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具备生化诊断试剂检验技术北京市重点实验室、北京市科技研究开发机构等资质认证，并已通过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考核、YY/T0287idt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19001idt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主营业务涉及体外诊断试剂、诊断仪器及生物化学原料三大领域，体外诊断试剂包括生化诊断试剂、免疫诊断试剂、凝血类诊断试剂系列产品。公司拥有 146 项生化诊断试剂产品注册证，31 项免疫诊断化学发光试剂产品注册证，2 项血凝产品注册证，5 项诊断仪器产品注册证。子公司德赛系统拥有 71 项诊断试剂产品注册证，3 项诊断仪器产品注册证；子公司德赛产品拥有 1 项诊断试剂产品注册证。

1、体外诊断试剂业务。公司生化诊断试剂产品具有丰富的检测项目，分为 12 大类，涵盖了肝脏疾病、肾脏疾病、心血管病、糖尿病、免疫性疾病、代谢性疾病、胰腺炎、凝血与纤溶障碍等主要疾病类型，在相关疾病的诊断和治疗检测过程中起到辅助诊断的作用，主要应用于医院的常规检测，是医疗检测的基本组成部分，公司生化诊断试剂产品能够满足终端用户的生化检测需求。免疫诊断化学发光试剂：公司自主研发的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和配套使用的 31 项发光试剂，涵盖肿瘤标志物、性激素、甲状腺功能、糖尿病、心肌、炎症、肝纤维化等常规检测菜单，常用于内分泌疾病、肿瘤、炎症、孕检、心血管等疾病等蛋白类靶标的检测。血凝测定试剂盒目前已有 2 项产品取得产品注册证。分子诊断试剂正处于积极研发阶段。

2、诊断仪器。公司诊断仪器涵盖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全自动血凝分析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POCT 检测系统等。在 2016 年中国医学装备协会遴选的第三批优秀国产医疗设备中，公司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CI1000、CI2000 两款仪器在技术参数企业情况及临床情况各方面取得了国内领先评价结果。公司独家代理的 IDS-iSYS 全自动免疫检测平台产品以其独特的骨代谢、钙代谢标志物、生长素、糖尿病、高血压等特殊菜单项目，被部分大型三甲医院的专科实验室作为其特殊项目的检测平台。

3、生物化学原料领域。公司是国内极少数掌握诊断酶制备技术的诊断试剂生产企业之一。公司现有生物化学原料主要产品包括诊断酶、抗原、抗体、缓冲剂、酶底物、培养基等项目，生物化学原料领域公司共有在研项目 18 项，公司已完成 17 种诊断酶的产业化、15 种诊断酶已获得基因工程菌株，正在进行产业化研究，部分抗原抗体也已完成小试，LPa 单抗、前白蛋白多抗已规模化生产。生物化学原料的研发和生产可以有效降低关键原料依赖进口原料垄断的风险，进一步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公司客户已覆盖各级医院、体检中心、第三方医学检验中心、科研院所、大学研发中心等机构，业务拓展范围遍及全国和海外，并不断推动中国检验医学产品的创新与体外诊断产品制造技术的进步。

（二）行业概况

体外诊断产品主要由诊断仪器，诊断试剂及相关的校准质控品组成。体外诊断细分市场较多，按照检测原理分类主要包括生化、免疫、血球、POCT、血糖（OTC）、分子等；除此之外，还有众多细分领域。目前，国内体外诊断市场格局依然是免

疫诊断，临床生化和分子诊断占据前三位，在国内和国际市场，POCT 和分子诊断是市场主要增长点。国家产业政策扶持为国内体外诊断生产企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医学检验市场在分级诊疗政策实施带动下，通过制定多种疾病在基层首诊的制度，直接提高了基层检验量。随着注重预防、诊断前移的观念越来越被大众接受，体外诊断行业将逐步迎来新的市场机会和快速发展期。

(三) 行业竞争格局

国内体外诊断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外资品牌占据 50%以上份额，国内实力较强的综合性体外诊断生产企业还较少，行业排名靠前的企业主要是在某一个或某几个检测领域具备竞争优势。就国内生化诊断细分市场而言，生化诊断产品在国内起步较早，是医院最为常规的检测项目，在几个细分行业中发展最为成熟，国产生化试剂经过多年的发展，质量稳定、成本低、品类较为完善，已经完成了进口替代，占据国内生化试剂大部分市场，“利德曼”试剂品牌在国内生化试剂领域属于一线品牌。免疫诊断化学发光和生化诊断领域有所不同，化学发光为封闭系统，使用仪器专用配套试剂；由于化学发光技术壁垒相对较高，能够达到国内临床使用标准和要求的国产企业相对较少。利德曼等国内少数企业掌握了全自动化学发光系统和试剂核心技术，正迅速崛起快速增长。随着技术的逐步完善将逐步缩小国产免疫诊断化学发光产品和外资品牌的差距，逐步提高国产品牌在终端市场的渗透率。

(四) 公司的行业地位

2016 年，公司新获取专利 7 项，新取得产品注册证书 21 个。公司在生化诊断试剂领域品种齐全、质量稳定、处于具有市场影响力的领先地位。免疫诊断产品具有科技含量高、研发周期长的特点，公司是国内少数自主研发生产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及配套试剂的生产企业之一，随着化学发光检测项目逐渐丰富，未来将逐步呈现国产替代进口产品的效应。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本年年末金额为 64,331.53 万元，较年初 66,627.51 万元相比下降 3.45%，主要为本期计提折旧导致的固定资产净值减少。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本年年末金额为 3,649.98 万元，较年初 4,073.94 万元相比下降 10.41%，主要为本期无形资产摊销导致的无形资产净值减少。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本年年末金额为 618.57 万元，较年初 668.57 万元相比下降 7.48%，主要为 X53 南区厂房建设项目增加 871.09 万元并结转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921.09 万元所致。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本年年末金额为 5,098.57 万元，较年初 11,209.64 万元相比下降 54.52%，主要为上期应收票据本期到期承兑或贴现，以及收到的票据减少所致。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本年年末金额为 1,165.45 万元，较年初 863.17 万元相比增长 35.02%，主要由于预付采购货款增高所致。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本年年末金额为 2,784.44 万元，较年初 1,469.17 万元相比增长 89.52%，主要为支付经营租赁保证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本年年末金额为 421.70 万元，较年初 194.11 万元相比增长 117.25%，主要为预缴企业所得税较年初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本年年末金额为 493.08 万元，较年初 227.60 万元相比增长 116.64%，主要为预付经营

	租赁服务费需要在三年的租赁期间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年年末金额为 81.83 万元，较年初 190.59 万元相比下降 57.06%，主要为上期预付设备本期已安装验收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医疗器械业

1、研发与产品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研发团队由国内外行业资深专家组成，指导各个课题组的科研活动，负责临床生化、化学发光、免疫比浊和分子诊断等相关领域的课题和产品研发。公司研发中心拥有三大技术平台：诊断试剂开发技术平台，包括磁微粒化学发光法免疫检测试剂开发技术平台、荧光定量 PCR 检测试剂开发技术平台、生物化学法检测试剂开发技术平台、比浊法免疫检测试剂开发技术平台、胶乳增强法免疫检测试剂开发技术平台、胶体金比色法免疫检测试剂开发技术平台；诊断仪器开发技术平台，包括全自动化学发光仪技术平台、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技术平台、全自动血凝分析仪技术平台；生物化学品开发技术平台，包括体外诊断用酶制剂开发技术平台、重组抗原开发技术平台、多克隆抗体开发技术平台、单克隆抗体开发技术平台、有机合成开发技术平台。研发中心与国内外知名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合作，并承担多项科研课题，公司建立了博士后流动工作站，为优秀科研人员研发工作提供专业平台；建立了中国科学院大学生物工程专业研究生实践基地，可以为公司研发队伍储备新生力量。

2016 年，公司自主研发的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LDL(直接法—表面活性剂清除法)、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CI1000)、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HCY(酶循环法)、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CysC(免疫比浊法)、脂蛋白 a 测定试剂盒-LPa(免疫比浊法)、载脂蛋白 A1/B 测定试剂盒-APOA1/B(免疫比浊法)、载脂蛋白 A2 测定试剂盒-APOA2(免疫比浊法)、载脂蛋白 C2(APOC2)检测试剂盒-(免疫比浊法)、载脂蛋白 C3 检测试剂盒-APOC3(免疫比浊法)、载脂蛋白 E 测定试剂盒-APOE(免疫比浊法) 10 项产品获得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服务)证书。公司子公司德赛系统通过与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上海市免疫学研究所联合开发项目，荣获“2016 年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成果优秀奖”。

2、先进的生产工艺与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研发生产基地采用较高的行业标准，已建成目前国内体外诊断试剂行业内规模最大、设备最先进、效率最高的全自动诊断试剂生产流水线，流水线包括四条平行生产线，配制、罐装、包装实现全部自动化，最大程度避免了生产过程中的人为干扰，极大缩小产品批间差，拥有 25 万升体外生化诊断试剂和 1,800 升体外免疫诊断试剂的生产能力。公司拥有 10 万级、局部万级的洁净厂房，面积超过 4000 平方米，项目建设达到新版 GMP 标准。同时，公司研发、生产、质量控制、仓储等设施均符合监管要求，为生产高品质产品提供了高标准的硬件条件，能够满足公司的快速发展需要。

公司秉承“工匠精神、追求卓越”的质量管理，保持产品质量核心竞争力，现已通过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质量体系考核、YY/T0287idt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19001idt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体外诊断试剂产品具有稳定性好、灵敏度高、有效期长等性能优势。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生产生物化学原料可以有效降低试剂产品关键原料依赖进口原料的风险，从源头上保证原料质量的稳定性，进而保证诊断试剂产品的质量。公司拥有领先的国际参考实验室，具有领先的量值溯源能力。

3、营销服务体系优势

利德曼营销网络覆盖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 300 多家经销商，服务于超过 2000 家的各级医院，与多家大型连锁第三方检验中心、体检中心、科研机构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凭借高技术含量的产品品质和完善的服务保障体系受到了国内临床检验界的一致好评，产品在国内大中型医院的市场占有率一直名列前茅。德赛系统覆盖的客户一半以上为大型三甲医院，对全国排名前 50 的医院覆盖率超过 75%。

4、品牌优势

公司产品以其质量的稳定得到了市场的认同，“利德曼”品牌被评定为“北京市著名商标”。利德曼子公司德赛系统经销的“德赛 DiaSys”品牌生化试剂产品，在国内大中型医院的检验机构具有良好的口碑和市场反响，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公司积极参加全国检验医学大会、中国医师协会检验医师年会和全国各地检验医学会议，在全国各地开展产品学术交流。报告期内，利德曼成功入选“北京生物医药产业跨越发展工程（G20 工程）行业领军企业”。公司参展第十三届中国检验医学暨输血仪器试剂博览会、第二届全国临床检验装备技术与应用学术会议、中华医学会第十二次全国检验医学学术会议，不断扩大国内和国际品牌影响力。

5、人才优势

公司秉承以人为本的人才战略，尊重人才、广纳人才，在技术引进中培养人才，在跟随研发中锻炼人才，让人才自我成长从而实现创新飞跃。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80 余人，其中 45%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10%的人员具有海外教育或工作经历。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和福利待遇，并不断吸引专业、优秀的人才加入。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水平持续提升。公司紧紧围绕2016年度工作目标，密切关注市场及行业变化，及时调整思路，对经销商体系、渠道结构和产品销售政策进行了调整，完善了业务布局，为公司长远目标的实现提供了有力保障。2016年度营业收入533,391,826.12元，比上年度下降21.75%；利润总额107,779,729.16元，比上年度下降48.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9,648,571.09元，比上年度下降55.70%；总资产达1,662,838,767.32元，比年初增长0.25%；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1,241,669,100.69元，比年初增长4.61%。

(二)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回顾

1、研发工作有序开展

2016年，公司发挥整体研发优势，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优化产品结构，加快生化诊断和免疫诊断类新产品上市速度。2016年公司研发项目仍主要集中在体外诊断试剂、生物化学原料及诊断仪器研发三大业务领域，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德赛系统的研发进展情况如下：

I 利德曼研发情况

(1) 诊断试剂

A、化学发光诊断试剂：

报告期内共有25项发光试剂项目处于产品开发不同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HBsAg)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HBsAb)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乙型肝炎病毒e抗原(HBeAg)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乙型肝炎病毒e抗体(HBeAb)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体(HBcAb)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通过注册检验、临床试验和体系考核，目前处于注册资料审核阶段，预计2017年可获得注册证。

梅毒抗体(anti-TP)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丙肝抗体(anti-HBV)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肿瘤抗原50(CA50)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细胞角蛋白片段19(CYFRA21-1)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NSE)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甲状腺球蛋白(TG)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肿瘤抗原72-4(CA72-4)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鳞状上皮细胞癌抗原(SCC)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人附睾蛋白4(HE4)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25羟基维生素D(25OHD)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三型胶原N端肽(PIIINP)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层粘连蛋白(LN)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透明质酸(HA)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四型胶原(CIV)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完成生产转化、中试验证，预计2017年度完成注册检验和临床试验等工作。

肌钙蛋白I(c-TNI)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脑钠肽N末端肽(NT-proBNP)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新型脂肪酸结合蛋白(H-FABP)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完成小试研发，进入中试验证阶段。

胃蛋白酶原1(PG-1)等项目处于工艺开发阶段。

B、生化诊断试剂：

报告期内共有12项生化诊断试剂处于产品开发不同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线粒体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m-AST)测定试剂盒(天门冬氨酸底物法)、糖化白蛋白(GA)测定试剂盒(酶法)、类风湿因子(RF)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获得注册证。

免疫球蛋白E(IgE) 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前列腺特异性抗原(PSA) 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通过注册检验、临床试验和体系考核,目前处于注册资料审核阶段,预计2017年可获得注册证。

降钙素原(PCT) 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 癌胚抗原(CEA) 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 缺血修饰白蛋白(IMA) 测定试剂盒(游离钴比色法), 抗环瓜氨酸肽抗体(CCP) 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 糖化血红蛋白(HbA1c) 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触珠蛋白(HPT)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 单胺氧化酶(MAO) 测定试剂盒(连续监测法)通过中试生产验证和注册检验,2017年继续完成临床试验等工作。

甘胆酸(CG) 测定试剂盒等项目处于工艺开发阶段。

C、血凝试剂项目

凝血酶原时间测定(PT) 检测试剂盒, 活化部分凝血酶原时间测定(APTT) 检测试剂盒,凝血酶原时间测定(TT) 检测试剂盒, 纤维蛋白原含量测定(FIB) 检测试剂盒在报告期内完成中试生产验证, 并通过注册检验, 2017年继续完成临床试验等工作。

系列产品的推出丰富了我公司生化试剂, 化学发光试剂和血凝试剂菜单, 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一定促进作用。

(2) 生物化学原料

报告期内生物化学原料领域公司共有在研项目 18 项, 其中淀粉酶(SAMY/PAMY)、羊抗 APOE 多抗(APOE)、肌红蛋白多抗(MYO)项目结题; S-腺苷甲硫氨酸合成酶、胃蛋白酶原 I 单抗(PG I)、胃蛋白酶原 II 单抗(PG II)、丙型肝炎病毒(HCV) 多抗中试评审通过; 胱硫醚-β-合成酶(CBS)、胱硫醚-β-裂解酶(CBL)、链霉亲和素(SA) 完成小试, 测试性能良好。

上述生物化学原料项目, 有利于提高公司关键原料的把控能力、降低风险、有利于原料替换, 降低试剂盒成本。新原料研发, 有利于促进试剂盒新产品开发, 丰富公司产品线。原料销售, 有助于提高公司业绩和盈利能力。

(3) 诊断仪器

报告期内, 公司诊断仪器在研项目覆盖全自动化学发光仪技术平台、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技术平台、全自动血凝分析仪技术平台, 其中CI800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已经立项并开始研发; CI2000已取得注册证书; CM3000、CM4000全自动血凝分析仪及BA480、BA580、BA680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本年度完成了体系考核并已取得注册证书。

中国医学装备协会评选的第三批优秀国产医疗设备, 公司CI1000、CI2000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在技术参数企业情况及临床情况各方面取得了国内领先评价结果。

上述仪器产品的研发有利于丰富公司产品种类, 扩充产品线, 对未来仪器带动试剂销售, 优化公司营销结构, 并降低公司主营业务单一的风险, 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4) 参考实验室

公司按国际标准 ISO17025 和 ISO15195 建立了具备标准测量水平的参考实验室, 已收纳绝大部分与产品相关的国际或国家参考物质, 建立并运行酶学、电解质、小分子代谢物、蛋白等参考测量程序。2016 年度, 参考实验室参加了国际参考实验室外部质量评估计划(ReIa)、卫计委临床检验中心室间质评、北京市临床检验中心室间质评等, 取得了良好的报告结果。与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合作课题, 已顺利完成参考品研制等各项考评指标。与卫生部临检中心、北京市医疗器械检验所等合作 G20 课题正有序推进。参考实验室完成企业标准品研制及赋值、稳定性监测等工作顺利开展。

II 子公司德赛系统研发情况

(1) 分子诊断试剂研发

孕妇体内叶酸缺乏是造成早产或流产的重要原因之一。叶酸缺乏导致的流产或早产, 采用其它任何补救措施都难以避免。近年来, 不育不孕与新生儿出生缺陷发生率呈逐年上升趋势, 引起了医疗及政府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叶酸利用能力遗传分析试剂产品, 利用荧光探针水解法实现叶酸利用能力的基因分型检测, 目前项目已完成配方研发和临床样本比对工作, 正在进行产品工艺转化相关工作。另外, 德赛系统还与多家临床医院与科研院所开展肝脏疾病诊断、病原微生物感染与诊断等方面的科研合作, 开发更多适用于临床检测的分子诊断产品。

(2) 临床生化与免疫比浊试剂研发

在临床生化试剂产品开发方面，引进德国 DiaSys 十余个生化试剂项目，开展了与国内行业标准比对与性能分析，并实现国产化技术转化，目前有六个产品已经转化完成，并取得产品注册受理证，后续还有十来个产品已经陆续进入注册阶段。

在免疫比浊试剂产品开发方面，经过多年与德国 DiaSys 的合作开发，目前已经完成颗粒增强的免疫比浊试剂产品开发平台建设，形成了从抗体筛选、颗粒偶联到配方研发的一整套研发流程；并在此平台上完成多个产品开发，产品性能完全符合一贯以严谨科学著称的德国 DiaSys 的技术要求；目前已经有多个免疫透射比浊试剂产品已经完成配方和工艺研发，并通过产品第三方注册检测，进入临床评估阶段。

在原材料研发方面，自行构建了重组蛋白原核及真核细胞表达平台，并在此基础上，实现了多个蛋白的量产表达。

通过以上原材料和产品开发工作，研发部形成了一整套从产品研发、生产控制到注册报批的文件管理体系，培养了一批临床生化和免疫比浊试剂产品开发的人员梯队，为后续多个进口试剂的国产化消化吸收奠定基础，也为后续巩固和拓展大用户学术交流与科技课题项目申报提供保障。

III、获取专利情况

截至2016年底公司共有专利72项，其中发明专利44项，实用新型专利24项，外观专利4项。2016年公司新获取专利7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1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1	实用新型	试剂仓副盖	CN201520091104.8
2	发明专利	试剂仓副盖	CN201510067818.X
3	发明专利	抗Lp(a)单克隆抗体及Lp(a)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检测试剂盒	CN201310611398.8
4	发明专利	复合光源	CN201310520749.4
5	发明专利	全自动化学发光仪试剂瓶防蒸发组装结构	CN201310521889.3
6	发明专利	一种制备胱抑素C配对单克隆抗体的方法	CN201110254775.8
7	发明专利	Cyr61/CCN1 蛋白抗原表位多肽及其抑制剂和单抗及其应用	ZL201410152740.7

2、优化经销商体系，提升终端客户满意度

报告期内，公司在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指导下，根据行业形势出现的新变化，适度调整经销商体系和营销政策，结合“营改增”和“两票制”等新政、新规，探索创新市场营销模式。完善对终端用户的技术服务，提高终端用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满意度。公司适应国家医疗改革政策积极拓展公司产品的销售渠道，积极向医疗服务领域进行业务延伸。

3、大力推动新产品上市

公司生化诊断和免疫诊断同步发展，不断加大对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和配套试剂的营销力度和市场投入。公司代理的英属免疫诊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IDS-iSYS仪器及配套试剂，在报告期内新取得两项产品注册证，有进一步丰富了IDS-iSYS产品检测项目。

4、并购整合工作进展顺利

报告期内，利德曼与德赛中国在产品研发分工协作、市场营销整合联动、生产运营计划协同、人力资源和财务标准化管理等方面，均建立了良好的协同机制。

5、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规章制度。优化管理模式、管理制度与业务流程，提高内部运营效率，加强对财务风险的控制。

6、引进优秀行业人才，搭建新管理团队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业务布局需要，适当调整了经营管理团队，启用年轻新生力量，力争打造富有创新、开拓精神的团队。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不同销售模式下的经营情况

单位：元

销售模式	销售收入	毛利率
经销	483,477,962.41	55.11%
直销	37,748,028.50	60.74%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33,391,826.12	100%	681,675,798.36	100%	-21.75%
分行业					
生物、医药制品	533,391,826.12	100.00%	681,675,798.36	100.00%	-21.75%
分产品					
体外诊断试剂	466,874,713.21	87.53%	572,688,583.92	84.01%	-18.48%
生物化学原料	13,836,805.28	2.59%	12,870,455.12	1.89%	7.51%
诊断仪器	40,514,472.42	7.60%	85,651,190.89	12.56%	-52.70%
其他业务收入	12,165,835.21	2.28%	10,465,568.43	1.54%	16.25%
分地区					
国内	486,521,127.45	91.21%	622,760,049.13	91.36%	-21.88%
海外	46,870,698.67	8.79%	58,915,749.23	8.64%	-20.4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医疗器械业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生物、医药制品	521,225,990.91	231,868,026.51	55.51%	-22.35%	-18.05%	-2.34%
分产品						
体外诊断试剂	466,874,713.21	196,348,441.89	57.94%	-18.48%	-7.04%	-5.18%
分地区						
国内	474,355,292.24	195,588,268.28	58.77%	-22.53%	-18.60%	-1.9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体外诊断试剂（升）	销售量	升	209,607	241,429	-13.18%
	生产量	升	163,472	262,506	-37.73%
	库存量	升	29,622	29,940	-1.0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试剂生产量较去年同期下降 37.73%，主要因结合销售变化适当调整生产量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物、医药制品	直接成本	201,915,810.77	87.08%	258,478,971.92	91.36%	-21.88%
生物、医药制品	制造费用	29,952,215.74	12.92%	24,459,619.44	8.64%	22.46%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生产和采购模式分类

单位：元

生产和采购模式分类	生产或采购金额
自产产品生产	104,580,618.74
代理产品采购	99,966,956.9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38,637,285.2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5.7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28,205,495.92	24.60%
2	第二名	39,254,936.65	7.53%
3	第三名	38,605,112.58	7.41%
4	第四名	17,472,398.76	3.35%
5	第五名	15,099,341.37	2.90%
合计	--	238,637,285.28	45.7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2,897,273.8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0.0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2,564,584.90	25.70%

2	第二名	51,245,110.34	25.05%
3	第三名	9,789,381.57	4.78%
4	第四名	5,230,134.00	2.56%
5	第五名	4,068,062.99	1.99%
合计	--	122,897,273.80	60.0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0,047,411.05	43,497,955.28	38.05%	2016 年销售费用较 2015 年相比增长 38.05%，主要因加大市场推广力度，而产生较高费用所致。
管理费用	108,108,783.19	120,128,087.14	-10.01%	2016 年管理费用较 2015 年相比下降 10.01%，主要原因（1）因会计政策变更，部分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金额为 334.91 万元；（2）股份支付费用较去年同期下降 1,043 万元。
财务费用	6,924,116.27	14,921,367.30	-53.60%	2016 年财务费用较 2015 年相比下降 53.60%，主要因本期发生的财务利息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 663.25 万元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公司研发项目仍主要集中在体外诊断试剂、生物化学原料及诊断仪器研发三大业务领域，各领域均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投入金额为 3,145.08 万元，较 2015 年的 2,942.81 万元增长 6.87%。具体研发项目及进度详见本节概述部分。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82	63	6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43%	14.09%	14.89%
研发投入金额（元）	31,450,798.67	29,428,054.71	27,995,839.1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90%	4.32%	5.2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医疗器械产品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新产品注册正在申请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54项，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临床用途	注册所处的阶段	进展情况	是否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申报创新医疗器械	申请人
1	免疫球蛋白 E 测定试剂盒-IgE(胶乳免疫比浊法)	III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免疫球蛋白 E 的含量。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利德曼
2	免疫球蛋白 E 测定试剂盒-IgE 校准品	III	与本公司的免疫球蛋白 E 试剂盒配套使用，用于建立工作曲线。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利德曼
3	免疫球蛋白 E 测定试剂盒-IgE 质控品	III	用于临床实验室生化分析仪对免疫球蛋白 E 项目检验时日间室内质量控制。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利德曼
4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t-PSA)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	III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 PSA 的含量。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利德曼
5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t-PSA)校准品	III	与本公司的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t-PSA)测定试剂盒配套使用，用于建立工作曲线。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利德曼
6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t-PSA)质控品	III	用于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t-PSA)的室内质量控制。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利德曼
7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HBsAg)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HBsAg)含量。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利德曼
8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HBsAb)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或血浆中的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HBsAb)含量。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利德曼
9	乙型肝炎病毒 e 抗原(HBeAg)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乙型肝炎 e 抗原(HBeAg)含量。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利德曼
10	乙型肝炎病毒 e 抗体(HBeAb)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乙型肝炎 e 抗体(HBeAb)含量。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利德曼
11	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体(HBcAb)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性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体(HBcAb)含量。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利德曼

12	鞣花酸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 (APTT) 测定试剂盒 (凝固法)	II	该试剂盒用于体外检测人血浆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 可用于内源性凝血因子的评价及监测肝素的治疗。	临床试验	伦理审查	否	利德曼
13	纤维蛋白原 (FIB) 测定试剂盒 (Clauss 改进法)	II	该试剂盒用于体外测定人血浆中纤维蛋白原的含量, 用于监测溶栓治疗, 及辅助诊断先天性和后天性纤维蛋白原缺乏 (DIC、肝病等)。	临床试验	伦理审查	否	利德曼
14	凝血酶原时间 (PT) 测定试剂盒 (凝固法)	II	凝血酶原时间 (PT) 的测定是外源性凝血系统常用的筛选试验, 可用于外源性途径及共同途径凝血因子的定量测定和口服抗凝剂的治疗监控。	临床试验	伦理审查	否	利德曼
15	凝血酶时间 (TT) 测定试剂盒 (凝固法)	II	该试剂盒用于体外检测人血浆的凝血酶时间, 可应用于监控高分子量肝素的治疗以及纤维蛋白溶解的治疗, 及纤维蛋白原紊乱和纤维蛋白原缺乏症的辅助诊断。	临床试验	伦理审查	否	利德曼
16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 (Anti-HCV)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性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丙型肝炎病毒抗体 (Anti-HCV) 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17	梅毒螺旋体抗体 (Anti-TP)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性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梅毒螺旋体抗体 (Anti-TP) 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18	甲状腺球蛋白 (TG)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	该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和血浆的甲状腺球蛋白 (TG) 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19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 (NSE)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	该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 (NSE) 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20	糖类抗原 50 (CA50)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	该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糖类抗原 50 (CA50) 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21	细胞角蛋白 19 片段 (CYFRA21-1)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细胞角蛋白 19 片段 (CYFRA21-1) 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22	癌抗原 (CA72-4)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	该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癌抗原 (CA72-4) 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23	鳞状细胞癌抗原 (SCC)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鳞状细胞癌相关抗原 (SCC) 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24	人附睾蛋白 4 (HE4)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I	该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人附睾蛋白 4 (HE4) 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25	25 羟基维生素 D (25-OH-VD)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和血浆的 25-羟基维生素 D (25OHD) 含量。	注册检测	已交检测申请	否	利德曼
26	层粘连蛋白 (LN)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和血浆的层粘连蛋白 (LN) 含量。	注册检测	已交检测申请	否	利德曼

27	IV型胶原(CIV)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或血浆中的IV型胶原(CIV)含量。	注册检测	已交检测申请	否	利德曼
28	透明质酸(HA)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或血浆中的透明质酸(HA)含量。	注册检测	已交检测申请	否	利德曼
29	III型前胶原氨基端原肽(PIIINP)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II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或血浆中的III型前胶原N端肽(PIIINP)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30	单胺氧化酶(MAO)测定试剂盒(连续监测法)	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单胺氧化酶(MAO)的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31	抗环瓜氨酸肽抗体(CCP)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	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抗环瓜氨酸肽抗体(CCP)的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32	糖化血红蛋白(HbA1c)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	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全血中糖化血红蛋白(HbA1c)的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33	触珠蛋白(HPT)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	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触珠蛋白(HPT)的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34	缺血修饰白蛋白(IMA)测定试剂盒(游离钴比色法)	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缺血修饰白蛋白(IMA)的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35	降钙素原(PCT)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	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降钙素原(PCT)的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36	癌胚抗原(CEA)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	III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样本中癌胚抗原(CEA)的含量。	注册检测	已完成检测	否	利德曼
37	总胆红素测定试剂盒(2,4-二氯苯胺重氮法)	II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总胆红素的浓度,作辅助诊断用。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德赛系统
38	γ -谷氨酰转移酶测定试剂盒(速率法)	II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 γ -谷氨酰转移酶的催化活力,作辅助诊断用。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德赛系统
39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紫外连续监测法)	II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的催化活力,作辅助诊断用。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德赛系统
40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紫外连续监测法)	II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丙氨酸氨基转移酶的催化活力,作辅助诊断用。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德赛系统
41	直接胆红素测定试剂盒(2,4-二氯苯胺重氮法)	II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直接胆红素的浓度,作辅助诊断用。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德赛系统
42	乳酸脱氢酶测定试剂盒(乳酸底物法)	II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乳酸脱氢酶的催化活力,作辅助诊断用。	注册申报	申报注册获得受理	否	德赛系统
43	肌酸激酶MB同工酶测定试剂盒(速率法)	II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肌酸激酶MB同工酶的催化活力,作辅助诊断用。	临床试验	临床试验已备案	否	德赛系统

44	肌酸激酶测定试剂盒（IFCC 连续监测法）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结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肌酸激酶的催化活力，作辅助诊断用。	临床试验	临床试验已备案	否	德赛系统
45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免疫抑制直接法）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的浓度，作辅助诊断用。	临床试验	临床试验已备案	否	德赛系统
46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选择性抑制直接法）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的浓度，作辅助诊断用。	临床试验	临床试验已备案	否	德赛系统
47	二氧化碳测定试剂盒（酶法）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二氧化碳的浓度，作辅助诊断用。	临床试验	临床试验已备案	否	德赛系统
48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己糖激酶法）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中葡萄糖的浓度，作辅助诊断用。	临床试验	临床试验已备案	否	德赛系统
49	尿酸测定试剂盒（酶比色法）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尿酸的浓度，作辅助诊断用。	临床试验	临床试验已备案	否	德赛系统
50	尿素测定试剂盒（谷氨酸脱氢酶法）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尿素的浓度，作辅助诊断用。	临床试验	临床试验已备案	否	德赛系统
51	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 C-反应蛋白的浓度，作辅助诊断用。	注册检测	获得注册检测报告	否	德赛系统
52	前白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前白蛋白的浓度，作辅助诊断用。	注册检测	获得注册检测报告	否	德赛系统
53	肌酐测定试剂盒（酶法）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中肌酐的浓度，作辅助诊断用。	注册检测	获得注册检测报告	否	德赛系统
54	总胆汁酸测定试剂盒（循环酶法）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总胆汁酸的浓度，作辅助诊断用。	注册检测	获得注册检测报告	否	德赛系统

公司本报告期内新增注册产品21项，失效产品注册证0项，截至本报告期末共持有308项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医疗器械注册证名称	证书编号	注册分类	临床用途	有效期	注册人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1	多项免疫类质控液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10 号	II 类	与本公司生产的试剂盒配合使用，用于附表中共 13 个项目的室内质量控制。	2019.08.24	利德曼	变更注册
2	多项生化类质控品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11 号	II 类	与本公司生产的试剂盒配合使用，用于附表中共 50 个项目的室内质量控制。	2019.08.24	利德曼	变更注册
3	胱抑素 C 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42400053	II 类	与本公司的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CYSC 配套使用，用于建立工作曲线。	2019.12.0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4	微量白蛋白校准品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58 号	II 类	与本公司的微量白蛋白试剂盒配套使用，用于建立工作曲线。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5	载脂蛋白 A1、B 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42400051	II 类	与本公司的载脂蛋白 APOA1/B 测定试剂盒配套使用，用于建立载脂蛋白 APOA1/B 的工作曲线。	2019.12.0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6	糖化血红蛋白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42400054	II 类	与本公司的糖化血红蛋白试剂盒配套使用，用于建立工作曲线。	2019.12.0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7	脂蛋白 a 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42400055	II 类	与本公司的脂蛋白 a 试剂盒配套使用，用于建立工作曲线。	2019.12.0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8	总胆红素及直接胆红素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42400052	II 类	与本公司的总胆红素测定试剂盒-TBIL、直接胆红素测定试剂盒-DBIL 配套使用，用于建立工作曲线。	2019.12.0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9	多项免疫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52400651	II 类	本产品是以人血浆为基质的液体校准品，该产品包含项目与所对应的利德曼生产的相关试剂盒配套使用，用于建立所含项目的工作曲线。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0	多项生化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52400653	II 类	本产品是以人血清为基质的冻干校准品，该产品包含项目与所对应的利德曼生产的相关试剂盒配套使用，用于建立所含项目的工作曲线。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1	铁蛋白 (FER) 定量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57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的铁蛋白 (FER) 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2	肌酸激酶同工酶质控品	京械注准 20152400658	II 类	该产品与本公司生产的肌酸激酶同工酶测定试剂盒-CKMB (免疫抑制法) 配套使用，用于临床实验室监控肌酸激酶同工酶试剂日间精密度变化。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3	血管紧张素转化酶 (ACE) 测定试剂盒 (速率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48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血管紧张素转化酶的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4	胱抑素 C (CysC) 测定试剂盒 (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55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清中胱抑素 C 的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5	铁蛋白 (FER) 测定试剂盒 (胶乳增强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49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铁蛋白的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6	糖化血红蛋白 (HbA1c) 测定试剂盒 (酶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56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全血中糖化血红蛋白的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7	N-乙酰-β-D-氨基葡萄糖苷酶测定试剂盒-NAG (MPT 法)	京食药监械 (准) 字 2014 第 2400979 号	II 类	用于测定尿液中 N-乙酰-β-D-氨基葡萄糖苷酶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8	促甲状腺激素 (TSH) 定量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47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促甲状腺激素 (TSH) 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9	泌乳素 (PRL) 定量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	京械注准 20152400652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泌乳素 (PRL) 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学发光法)						
20	促黄体生成激素(LH)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46	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促黄体生成激素(LH)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21	生长激素(GH)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50	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生长激素(GH)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22	促卵泡生成激素(FSH)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54	II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促卵泡生成激素(FSH)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23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hCG)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45	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hCG)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24	甲状腺球蛋白抗体(TGAb)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65	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甲状腺球蛋白抗体(TGAb)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25	甲状腺过氧化物酶抗体(TPOAb)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68	II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甲状腺过氧化物酶抗体(TPOAb)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26	三碘甲状腺原氨酸(T3)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62	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三碘甲状腺原氨酸(T3)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27	甲状腺素(T4)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60	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甲状腺素(T4)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28	睾酮(T)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69	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睾酮(T)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29	孕酮(P)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66	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孕酮(P)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30	胰岛素(INS)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59	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胰岛素(INS)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31	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FT3)定量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63	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FT3)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32	游离甲状腺素 (FT4) 定量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64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游离甲状腺素 (FT4) 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33	雌二醇 (E2) 定量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61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雌二醇 (E2) 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34	C 肽 (C-P) 定量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0667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 C 肽 (C-P) 含量。	2020.06.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35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检测试剂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京械注准 20152401173	II 类	本品用于体外定性检测尿液中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	2020.11.2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36	促黄体生成素检测试纸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京械注准 20152401172	II 类	本品用于体外定性检测尿液中促黄体生成素。	2020.11.2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37	游离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 β 亚单位 (F-hCG β)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械注准 20152401142	II 类	该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游离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 β 亚单位 (F-hCG β) 含量。	2020.11.2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38	二氧化碳测定 (CO2) 试剂盒 (PEP-C 法)	京械注准 20152401174	II 类	二氧化碳测定试剂盒临床上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总二氧化碳含量。	2020.11.2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39	脑脊液与尿蛋白 (CSF) 测定试剂盒 (终点法)	京械注准 20152401143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脑脊液与尿标本中总蛋白的含量。	2020.11.2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40	肌红蛋白 (MYO)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52401144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肌红蛋白的含量。	2020.11.2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41	纤维蛋白 (原) 降解产物 (FDP) 测定试剂盒 (胶乳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52401145	II 类	该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血浆中纤维蛋白 (原) 降解产物的含量。	2020.11.2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42	游离脂肪酸 (NEFA) 测定试剂盒 (ACS-ACOD 酶法)	京械注准 20152401146	II 类	临床上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游离脂肪酸的含量。	2020.11.2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43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HDL-C) 测定试剂盒 (直接法-选择抑制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54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的含量。	2021.08.0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44	淀粉酶 (AMY) 测定试剂盒 (GNPG2 底物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59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淀粉酶的含量。	2021.08.0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45	载脂蛋白 A1 (APOA1)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58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载脂蛋白 A1 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46	肌酐 (CRE) 测定试剂盒 (苦味酸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60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肌酐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47	超敏 C-反应蛋白 (HCRP)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62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超敏 C-反应蛋白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48	免疫球蛋白 G (IGG)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63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免疫球蛋白 G 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49	前白蛋白 (PA)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66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前白蛋白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50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 (ALT) 测定试剂盒 (丙氨酸底物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57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丙氨酸氨基转移酶的含量。	2021.08.0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51	氨测定试剂盒 -AMM (谷氨酸脱氢酶法)	京食药监械 (准) 字 2014 第 2400966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氨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52	载脂蛋白 A2 (APOA2)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68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载脂蛋白 A2 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53	载脂蛋白 C3 (APOC3)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56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载脂蛋白 C3 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54	载脂蛋白 E (APOE)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57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载脂蛋白 E 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55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 (AST) 测定试剂盒 (天门冬氨酸底物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53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的含量。	2021.08.0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56	糖化血红蛋白测定试剂盒 -HbA1c (免疫比浊法)	京食药监械 (准) 字 2014 第 2400965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液中糖化血红蛋白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57	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 -HCY (酶循环法)	京食药监械 (准) 字 2014 第 2400968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同型半胱氨酸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58	免疫球蛋白 M (IGM)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59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免疫球蛋白 M 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59	乳酸脱氢酶同工酶 1(LDH1)测定试剂盒(化学抑制-乳酸底物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61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乳酸脱氢酶同工酶 1 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60	微量白蛋白(MAL)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64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尿液中微量白蛋白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61	磷离子(P)测定试剂盒(磷钼酸盐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65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磷离子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62	总胆红素(TBIL)测定试剂盒(钒酸盐氧化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55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总胆红素的含量。	2021.08.0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63	总胆固醇(TCHO)测定试剂盒(CHOD-POD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58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总胆固醇的含量。	2021.08.0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64	5'核苷酸酶(5' NT)测定试剂盒(过氧化物酶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67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血清中 5' 核苷酸酶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65	白蛋白(ALB)测定试剂盒(溴甲酚绿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69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白蛋白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66	碱性磷酸酶(ALP)测定试剂盒(NPP 底物-AMP 缓冲液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70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碱性磷酸酶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67	淀粉酶(AMY)测定试剂盒(EPS 底物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56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淀粉酶的含量。	2021.08.0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68	载脂蛋白C2(APOC2)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82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载脂蛋白 C2 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69	抗链球菌素 O(ASO)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84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抗链球菌素 O 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70	抗链球菌素 O(ASO)测定试剂盒(胶乳凝集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83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人体血清中抗链球菌素 O 的定性检测。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71	β 2 微球蛋白(BMG)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85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 β 2 微球蛋白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72	补体 C3 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87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补体 C3 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73	补体 C4 测定试剂盒(免疫	京械注准 20162400186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补体 C4 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比浊法)						
74	钙离子 (CA) 测定试剂盒 (偶氮砷III 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72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钙离子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75	胆碱酯酶 (CHE) 测定试剂盒 (丁酰硫代胆碱底物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808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胆碱酯酶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76	肌酸激酶 (CK) 测定试剂盒 (磷酸肌酸底物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809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肌酸激酶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77	肌酸激酶同工酶 (CKMB) 测定试剂盒 (免疫抑制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807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肌酸激酶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78	氯离子 (CL) 测定试剂盒 (硫氰酸汞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99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氯离子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79	肌酐 (CRE) 测定试剂盒 (肌氨酸氧化酶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805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肌酐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80	C-反应蛋白 (CRP)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90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 C-反应蛋白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81	C-反应蛋白 (CRP) 测定试剂盒 (胶乳凝集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806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人体血清中 C-反应蛋白的定性检测。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82	铜离子 (Cu) 测定试剂盒 (PAESA 显色剂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71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铜离子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83	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CysC (免疫比浊法)	京食药监械 (准) 字 2014 第 2400972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胱抑素 C 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84	D3 羟丁酸 (D3H) 测定试剂盒 (β -羟丁酸脱氢酶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88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 D3 羟丁酸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85	直接胆红素 (DBIL) 测定试剂盒 (重氮盐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73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直接胆红素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86	直接胆红素 (DBIL) 测定试剂盒 (钒酸盐氧化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93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直接胆红素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87	γ -谷氨酰基转移酶 (GGT)	京械注准 20162400795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 γ -谷氨酰基转移酶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测定试剂盒 (GCANA 底物 法)						
88	葡萄糖 (GLU) 测定试剂盒 (葡萄糖氧化 酶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90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葡 萄糖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 注册
89	葡萄糖 (GLU) 测定试剂盒 (己糖激酶 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84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葡 萄糖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 注册
90	糖化血红蛋白 (GLY/HBA1C) 测定试剂盒 (柱层析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94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全血中糖 化血红蛋白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 注册
91	糖化血清蛋白 (GSP)测定试 剂盒(蛋白酶 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803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糖 化血清蛋白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 注册
92	α -羟丁酸脱 氢酶 (HBDH) 测定试剂盒 (α -酮丁酸 底物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804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 α - 羟丁酸脱氢酶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 注册
93	免疫球蛋白 A (IGA)测定试 剂盒(免疫比 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87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免 疫球蛋白 A 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 注册
94	钾离子 (K) 测 定试剂盒 (丙 酮酸激酶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89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 血浆中钾离子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 注册
95	乳酸测定试剂 盒-LAC (乳酸 氧化酶法)	京食药监械 (准)字 2014 第 2400975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血清中乳酸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 注册
96	亮氨酸氨基肽 酶测定试剂盒 -LAP(L-亮氨 酸-p-硝基苯 胺底物法)	京食药监械 (准)字 2014 第 2400977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亮氨酸氨 基肽酶活性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 注册
97	乳酸脱氢酶 (LDH)测定试 剂盒(乳酸底 物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86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乳 酸脱氢酶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 注册
98	低密度脂蛋白 胆固醇 (LDL-C)测定 试剂盒(直接 法-表面活性 剂清除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810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低 密度脂蛋白胆固醇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 注册
99	脂蛋白 a 测定 试剂盒-LPa (免疫比浊 法)	京食药监械 (准)字 2014 第 2400974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脂 蛋白 a 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 注册
100	脂肪酶测定试 剂盒-LPS (甲 基试卤灵底物 法)	京食药监械 (准)字 2014 第 2400970 号	II 类	脂肪酶测定试剂盒临床上用于检测人 体血清或血浆中脂肪酶的活性。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 注册

101	镁离子 (Mg) 测定试剂盒 (二甲苯胺蓝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97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镁离子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02	钠离子 (Na) 测定试剂盒 (半乳糖苷酶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801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钠离子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03	磷脂 (PLIP) 测定试剂盒 (胆碱氧化酶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76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或血浆中磷脂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04	类风湿因子 (RF)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88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类风湿因子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05	类风湿因子 (RF) 测定试剂盒 (胶乳凝集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85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类风湿因子的定性检测。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06	总胆汁酸测定试剂盒-TBA (酶循环法)	京食药监械 (准)字 2014 第 2400959 号	II 类	用于体外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总胆汁酸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07	总胆红素 (TBIL) 测定试剂盒 (重氮盐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89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总胆红素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08	甘油三酯 (TG) 测定试剂盒 (GPO-PAP 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91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甘油三酯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09	总铁结合力 (TIBC) 测定试剂盒 (Ferene 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92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总铁结合力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10	总蛋白 (TP) 测定试剂盒 (双缩脲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75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总蛋白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11	转铁蛋白 (TRF)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96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转铁蛋白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12	尿酸 (UA) 测定试剂盒 (尿酸酶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98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尿酸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13	尿素 (Urea) 测定试剂盒 (尿素酶-谷氨酸脱氢酶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800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中的尿素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14	锌离子 (Zn) 测定试剂盒 (PAPS 显色剂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802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脑脊液或尿液中锌离子的含量。	2021.08.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15	α 1-微球蛋白 (α 1-MG) 测定试剂盒 (胶乳免疫比浊法)	京药监械 (准)字 2013 第 2400668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尿液中 α 1-微球蛋白 (α 1-MG) 的含量。	2017.07.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16	肌钙蛋白 I (cTnI) 测定试剂盒 (胶乳免疫比浊法)	京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672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肌钙蛋白 I 的含量。	2017. 07. 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17	心型脂肪酸结合蛋白 (H-FABP) 测定试剂盒 (胶乳免疫比浊法)	京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673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浆或血清中心型脂肪酸结合蛋白的含量。	2017. 07. 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18	视黄醇结合蛋白测定试剂盒 -RBP (胶乳免疫比浊法)	京食药监械 (准) 字 2014 第 2400973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尿液中视黄醇结合蛋白的含量。	2019. 09. 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19	肌酸激酶同工酶 (CK-MB) 测定试剂盒 (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662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肌酸激酶 (CK-MB) 含量。	2017. 07. 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20	D-二聚体 (DD)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664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浆或血清中 D-二聚体的含量。	2017. 07. 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21	纤维蛋白 (原) 降解产物 (FDP) 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667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纤维蛋白 (原) 降解产物的含量。	2017. 07. 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22	氨 (AMM) 测定试剂盒 (谷氨酸脱氢酶法)	京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691 号	II 类	氨测定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氨的含量。	2017. 07. 17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23	钙离子 (Ca) 测定试剂盒 (邻甲酚酞络合酮法)	京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692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钙离子的含量。	2017. 07. 17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24	糖化血清蛋白 (GSP) 测定试剂盒 (蛋白酶法)	京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693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糖化血清蛋白的含量。	2017. 07. 17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25	脂蛋白 a (LPa) 测定试剂盒 (胶乳免疫比浊法)	京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694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脂蛋白 a 的含量。	2017. 07. 17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26	唾液酸 (SA) 测定试剂盒 (神经氨酸苷酶法)	京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695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唾液酸的含量。	2017. 07. 17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27	中性粒细胞明胶酶相关脂质运载蛋白 (NGAL) 测定试剂盒 (胶乳免疫比浊法)	京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674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浆或尿液中中性粒细胞明胶酶相关脂质运载蛋白含量。	2017. 07. 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28	胃蛋白酶原 I (PG-I) 测定试剂盒 (胶乳免疫比浊法)	京药监械 (准) 字 2013 第 2400670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胃蛋白酶原 I 的含量。	2017. 07. 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29	胃蛋白酶原 II (PG-II)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	京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669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胃蛋白酶原 II 的含量。	2017.07.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30	降钙素原 (PCT)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665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降钙素原 (PCT) 含量。	2017.07.1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31	肌红蛋白 (MYO)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666 号	II 类	该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的肌红蛋白 (MYO) 含量。	2017.07.2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32	超敏 C-反应蛋白 (hs-CRP)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663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的 C-反应蛋白 (CRP) 含量。	2017.07.2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33	胱抑素 C (CysC)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京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400961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检测人体血清中的胱抑素 C (CysC) 含量。	2017.09.09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34	胰淀粉酶 (PAMY)测定试剂盒(免疫抑制-EPS 底物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174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胰淀粉酶的含量。	2021.03.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35	腺苷脱氨酶测定试剂盒-ADA(过氧化物酶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541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检测人血清或血浆中腺苷脱氨酶活性。	2018.05.2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36	视黄醇结合蛋白测定试剂盒-RBP(免疫比浊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540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视黄醇结合蛋白的含量。	2018.05.2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37	腺苷脱氨酶测定试剂盒-ADA(过氧化物酶法)(贝克曼)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538 号	II 类	腺苷脱氨酶测定试剂盒临床上用于检测人血清或血浆中腺苷脱氨酶活性。	2018.05.2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38	视黄醇结合蛋白测定试剂盒-RBP(免疫比浊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539 号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视黄醇结合蛋白的含量。	2018.05.2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39	D-二聚体测定试剂盒-DD(免疫比浊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737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 D-二聚体的含量。	2019.06.29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40	D-二聚体测定试剂盒-DD(免疫比浊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736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 D-二聚体的含量。	2019.06.29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41	氨测定试剂盒-AMM(谷氨酸脱氢酶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67 号	II 类	用于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氨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42	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CysC (免疫比浊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62 号	II 类	用于检测血清或血浆中胱抑素 C 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43	糖化血红蛋白测定试剂盒-HbA1c (免疫比浊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64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液中糖化血红蛋白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44	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HCY (酶循环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60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同型半胱氨酸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45	乳酸测定试剂盒-LAC (乳酸氧化酶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71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乳酸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46	亮氨酸氨基肽酶测定试剂盒-LAP(L-亮氨酸-p-硝基苯胺底物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76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亮氨酸氨基肽酶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47	脂蛋白 a 测定试剂盒-LPa (免疫比浊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78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或血浆中脂蛋白 a 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48	脂肪酶测定试剂盒-LPS (甲基试卤灵底物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69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脂肪酶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49	N-乙酰-β-D-氨基葡萄糖苷酶测定试剂盒-NAG(MPT 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80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尿液中 N-乙酰-β-D-氨基葡萄糖苷酶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50	视黄醇结合蛋白测定试剂盒-RBP (胶乳免疫比浊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61 号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尿液中视黄醇结合蛋白的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51	总胆汁酸测定试剂盒-TBA (酶循环法)	京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400963 号	II 类	用于体外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总胆汁酸含量。	2019.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52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京械注准 20152400428	II 类	该仪器与生化检验试剂盒配套使用,适用于医疗机构对人体体液中成分的临床生化定量检验。	2020.05.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53	载脂蛋白 B(APOB)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0761	II 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载脂蛋白 B 的含量。	2021.08.01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54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京械注准 20162400932	II 类	用于临床生化分析检测,对人类血清、血浆、尿液、脑脊液等临床样本进行分析。	2021.08.31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55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京械注准 20162400931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血液进行凝血和抗凝、纤溶和抗纤溶功能分析。	2021.08.31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56	同型半胱氨酸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80	II 类	与本公司的同型半胱氨酸试剂盒配套使用, 用于检测系统的校准。	2021. 09. 29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57	β 2-微球蛋白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78	II 类	与本公司的 β 2-微球蛋白试剂盒配套使用, 用于检测系统的校准。	2021. 09. 28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58	同型半胱氨酸质控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76	II 类	与本公司生产的试剂盒配合使用, 用于同型半胱氨酸 (HCY) 的室内质量控制。	2021. 09. 28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59	脂蛋白 a 质控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75	II 类	与本公司生产的脂蛋白 a 测定试剂盒-Lpa 配合使用, 用于脂蛋白 a (Lpa) 的室内质量控制。	2021. 09. 28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60	胱抑素 C 质控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79	II 类	与本公司生产的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使用, 用于胱抑素 C (CysC) 的室内质量控制。	2021. 09. 29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61	超敏 C 反应蛋白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77	II 类	与本公司的超敏 C 反应蛋白试剂盒配套使用, 用于检测系统的校准。	2021. 09. 28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62	脂蛋白 a (Lpa) 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86	II 类	与本公司生产的脂蛋白 a 测定试剂盒配套使用, 用于检测系统的校准。	2021. 09. 29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63	脂蛋白 a (Lpa) 质控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87	II 类	与本公司生产的试剂盒配合使用, 用于脂蛋白 a (Lpa) 的室内质量控制。	2021. 09. 29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64	糖化白蛋白 (GA) 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88	II 类	与本公司生产的糖化白蛋白测定试剂盒配套使用, 用于检测系统的校准。	2021. 09. 29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65	糖化白蛋白 (GA) 质控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83	II 类	与本公司生产的试剂盒配合使用, 用于糖化白蛋白 (GA) 项目的室内质量控制。	2021. 09. 29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66	类风湿因子 (RF) 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85	II 类	与本公司的类风湿因子 (RF) 试剂盒配套使用, 用于检测系统的校准。	2021. 09. 29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67	类风湿因子 (RF) 质控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84	II 类	与本公司生产的类风湿因子 (RF) 试剂盒配套使用, 用于类风湿因子 (RF) 项目的室内质量控制。	2021. 09. 29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68	线粒体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 (m-AST) 校准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82	II 类	本校准品与本公司的线粒体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试剂盒配套使用, 用于检测系统的校准。	2021. 09. 29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69	线粒体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 (m-AST) 质控品	京械注准 20162400981	II 类	与本公司生产的试剂盒配合使用, 用于线粒体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 (m-AST) 试剂盒的室内质量控制。	2021. 09. 29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70	糖化白蛋白 (GA) 测定试	京械注准 20162401192	II 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糖化白蛋白的含量。	2021. 11. 24	利德曼	新注册

	剂盒(酶法)						变更注册
171	线粒体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m-AST)测定试剂盒(天门冬氨酸底物法)	京械注准 20162401191	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线粒体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的活性。	2021.11.24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72	类风湿因子(RF)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	京械注准 20162401193	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类风湿因子RF的含量。	2021.11.24	利德曼	新注册 变更注册
173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国械注准 20153401878	III类	该产品采用基于AMPPD和碱性磷酸酶的间接化学发光法,与配套的检测试剂共同使用,在临床上用于对来源于人体的血清和血浆样本中的被分析物进行定性或定量检测,包括激素、肿瘤相关抗原、感染性疾病多种常用检测项目。	2020.10.13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74	全自动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国械注准 20153401982	III类	该产品与配套的免疫检测试剂盒一起使用,对人类血清进行定量和定性的免疫分析。	2020.10.25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75	甲胎蛋白(AFP)测定试剂盒(胶乳免疫比浊法)	国械注准 20163401555	I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血清中甲胎蛋白(AFP)的含量。	2021.09.21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76	葡萄糖-6-磷酸脱氢酶测定试剂盒(葡萄糖-6-磷酸底物法)	国械注准 20153402096	III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体全血中葡萄糖6磷酸脱氢酶的活性。	2020.11.30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77	α -L-岩藻糖苷酶测定试剂盒(CNPF底物法)	国械注准 20153402295	III类	本产品临床上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 α -L-岩藻糖苷酶的含量。	2020.12.1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78	肿瘤相关抗原CA125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国械注准 20163400146	III类	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肿瘤相关抗原CA125的含量。	2021.01.24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79	糖类抗原CA19-9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国械注准 20163400148	III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糖类抗原CA19-9含量。	2021.01.24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80	癌抗原CA15-3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国械注准 20163400147	III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癌抗原CA15-3含量。	2021.01.24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81	酸性磷酸酶测定试剂盒(α -磷酸萘酚底物法)	国械注准 20153402294	III类	本产品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碱性磷酸酶的含量。	2020.12.16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82	甲胎蛋白(AFP)测定试剂盒(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国械注准 20153400929	III类	该产品用于定量检测人体血清中的甲胎蛋白(AFP)含量。	2020.06.04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83	癌胚抗原 (CEA)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国械注准 20153400940	III 类	该产品用于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的癌胚抗原 (CEA) 含量。	2020.06.07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84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F-PSA)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国械注准 20153400927	III 类	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F-PSA) 含量。	2020.06.04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85	铜蓝蛋白测定试剂盒 (免疫比浊法)	国械注准 20153402108	III 类	本产品临床上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铜蓝蛋白的含量。	2020.12.02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86	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PSA) 测定试剂盒 (磁微粒化学发光法)	国械注准 20153400928	III 类	该产品用于定量测定人体血清中的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PSA) 含量。	2020.06.04	利德曼	变更注册
187	吗啡检测试剂盒 (胶体金法)	国械注准 20153402044	III 类	该产品用于体外定性人尿液样本中吗啡含量。	2020.11.18	利德曼	—
188	微量白蛋白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46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尿液和脑脊液中白蛋白检测项目的校准。用于校准德赛 (DiaSys) 公司的微量白蛋白测定试剂盒 (免疫透射比浊法)。	2020.06.29	德赛系统	—
189	载脂蛋白 A1/B 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272	II 类	该校准品用于对德赛 (DiaSys) 公司的载脂蛋白 A1 测定试剂盒和载脂蛋白 B 测定试剂盒校准。	2020.07.16	德赛系统	—
190	抗链球菌溶血素 O 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32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抗链球菌溶血素 O 检测项目的校准。	2020.06.29	德赛系统	—
191	肌酸激酶 MB 同工酶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62402676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肌酸激酶 MB 同工酶检测项目的校准。	2021.08.30	德赛系统	新注册
192	C-反应蛋白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47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 C-反应蛋白检测项目的校准。	2020.06.29	德赛系统	—
193	C-反应蛋白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25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 C-反应蛋白检测项目的校准。与 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配套使用, 覆盖超敏范围。	2020.06.29	德赛系统	—
194	C-反应蛋白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38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 C-反应蛋白检测项目的校准。与 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配套使用, 覆盖全部检测范围。	2020.06.29	德赛系统	—
195	胱抑素 C 校准品	国食药监械 (进) 字 2013 第 2402021 号	II 类	本系列校准品用于对德赛 (DiaSys) 公司的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校准。	2017.05.19	德赛系统	—
196	D-二聚体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315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 D-二聚体检测项目的校准。	2020.07.26	德赛系统	—
197	糖化血红蛋白 A1c 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62404384	II 类	本系列校准品用于对德赛 (DiaSys) 公司的糖化血红蛋白 A1c 测定试剂盒校准。	2021.09.21	德赛系统	—
198	铁蛋白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29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铁蛋白检测项目的校准。	2020.06.29	德赛系统	—
199	高/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317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和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检测项目的校准。	2020.07.26	德赛系统	—
200	同型半胱氨酸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316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同型半胱氨酸检测项目的校准。	2020.07.26	德赛系统	—
201	脂类校准品	国食药监械 (进) 字 2014 第 2403555 号	II 类	该校准品用于对脂类和 Lp-PLA2 进行体外定量测定时的校准。	2019.07.09	德赛系统	—

202	脂蛋白(a)校准品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1027 号	II 类	该校准品用于与德赛 (DiaSys) 公司的脂蛋白 (a) 测定试剂盒配套使用检测脂蛋白 (a) [Lp(a)]。	2017. 03. 12	德赛系统	—
203	肌红蛋白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45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肌红蛋白检测项目的校准。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04	特定蛋白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53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补体 C3c、补体 C4、免疫球蛋白 G、免疫球蛋白 M、免疫球蛋白 A、前白蛋白、转铁蛋白的校准。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05	类风湿因子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41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类风湿因子检测项目的校准。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06	复合校准品	国械注进 20162404385	II 类	该校准品用于对各分析物进行体外定量测定时的校准。	2021. 09. 21	德赛系统	—
207	微量白蛋白质控品 (水平 1)	国械注进 20152402028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尿液和脑脊液中白蛋白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08	微量白蛋白质控品 (水平 2)	国械注进 20152402035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尿液和脑脊液中白蛋白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09	二氧化碳质控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40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碳酸氢盐/总二氧化碳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10	C-反应蛋白质质控品 (水平 1)	国械注进 20152402043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 C-反应蛋白 (CRP) 检测项目的质控。应用于超敏 C-反应蛋白检测的质量控制。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11	C-反应蛋白质质控品 (水平 2)	国械注进 20152402060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 C-反应蛋白 (CRP) 检测项目时的质控。应用于超敏 C-反应蛋白检测的质量控制。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12	C-反应蛋白质质控品 (水平 1)	国械注进 20152402318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 C-反应蛋白 (CRP) 检测项目的质量控制。	2020. 07. 26	德赛系统	—
213	C-反应蛋白质质控品 (水平 2)	国械注进 20152402026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 C-反应蛋白 (CRP) 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14	胱抑素 C 质控品 (水平 1)	国械注进 20162404372	II 类	该质控品用于对胱抑素 C 进行体外定量测定时的质量控制。	2021. 09. 21	德赛系统	—
215	胱抑素 C 质控品 (水平 2)	国械注进 20162404386	II 类	该质控品用于对胱抑素 C 进行体外定量测定时的质量控制。	2021. 09. 21	德赛系统	—
216	D-二聚体质控品 (水平 1)	国械注进 20152402220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 D-二聚体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7. 13	德赛系统	—
217	D-二聚体质控品 (水平 2)	国械注进 20152402219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 D-二聚体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7. 13	德赛系统	—
218	乙醇质控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44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乙醇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19	糖化血红蛋白 A1c 质控品 (水平 1)	国械注进 20162404388	II 类	该质控品用于对糖化血红蛋白 A1c (HbA1c) 进行体外定量测定时的质量控制。	2021. 09. 21	德赛系统	—
220	糖化血红蛋白 A1c 质控品 (水平 2)	国械注进 20162404387	II 类	该质控品用于对糖化血红蛋白 A1c (HbA1c) 进行体外定量测定时的质量控制。	2021. 09. 21	德赛系统	—
221	同型半胱氨酸质控品 (水平 1)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1814 号	II 类	该质控品用于对同型半胱氨酸进行体外定量测定时的质量控制。	2017. 05. 01	德赛系统	—
222	同型半胱氨酸质控品 (水平 2)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1813 号	II 类	该质控品用于对同型半胱氨酸进行体外定量测定时的质量控制。	2017. 05. 01	德赛系统	—
223	脂类质控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36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载脂蛋白 A1、载脂蛋白 B、总胆固醇、游离胆固醇、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游离脂肪酸、磷脂、甘油三酯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24	脂类质控品 (水平 1)	国械注进 20152404128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载脂蛋白 A1、载脂蛋白 B、总胆固醇、游离胆固醇、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脂	2020. 12. 16	德赛系统	—

				蛋白相关磷脂酶 A2、游离脂肪酸、磷脂、甘油三酯检测项目的质控。			
225	脂类质控品 (水平 2)	国械注进 20152404127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载脂蛋白 A1、载脂蛋白 B、总胆固醇、游离胆固醇、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脂蛋白相关磷脂酶 A2、游离脂肪酸、磷脂、甘油三酯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12. 16	德赛系统	—
226	脂蛋白(a)质控品(水平 1)	国械注进 20152402009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脂蛋白(a)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6. 28	德赛系统	—
227	脂蛋白(a)质控品(水平 2)	国械注进 20152402030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脂蛋白(a)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28	正常值复合质控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50	II 类	该产品用于相关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29	病理值复合质控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24	II 类	该产品用于相关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30	特定蛋白质质控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08	II 类	该产品用于相关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6. 28	德赛系统	—
231	特定蛋白质质控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48	II 类	该产品用于相关检测项目的质控。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32	游离脂肪酸标准品	国械注进 20152402049	II 类	该产品用于对游离脂肪酸检测项目的校准。 用于校准德赛(DiaSys)公司的游离脂肪酸测定试剂盒。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33	碱性磷酸酶测定试剂盒(速率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15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碱性磷酸酶的催化活力。	2017. 03. 06	德赛系统	—
234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紫外连续监测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314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丙氨酸氨基转移酶催化活力。	2020. 07. 26	德赛系统	—
235	载脂蛋白 A1 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222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载脂蛋白 A1。	2020. 07. 13	德赛系统	—
236	载脂蛋白 B 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4063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载脂蛋白 B。	2020. 12. 16	德赛系统	—
237	抗链球菌溶血素 O 测定试剂盒(颗粒增强型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319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中抗链球菌溶血素 O。	2020. 07. 26	德赛系统	—
238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测定试剂盒(紫外连续监测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320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催化活力。	2020. 07. 26	德赛系统	—
239	二氧化碳测定试剂盒(酶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221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二氧化碳。	2020. 07. 13	德赛系统	—
240	补体 C3c 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027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补体 C3c。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41	补体 C4 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051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补体 C4。	2020. 06. 29	德赛系统	—
242	钙测定试剂盒(偶氮肿 III 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19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中钙。	2017. 03. 06	德赛系统	—

243	胆碱酯酶测定试剂盒（丁酰基硫代胆碱方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03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胆碱酯酶的催化活力。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44	总胆固醇测定试剂盒（酶试剂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29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总胆固醇。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45	肌酸激酶 MB 同工酶测定试剂盒（速率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26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肌酸激酶 MB 同工酶的催化活力。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46	肌酸激酶测定试剂盒（IFCC 连续监测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042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肌酸激酶催化活力。	2020.06.29	德赛系统	—
247	氯测定试剂盒（硫氰酸汞终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037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氯离子。	2020.06.29	德赛系统	—
248	肌酐测定试剂盒（酶法）	国械注进 20152403867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中肌酐。	2020.12.02	德赛系统	—
249	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218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 C-反应蛋白。	2020.07.13	德赛系统	—
250	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颗粒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05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 C-反应蛋白。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51	胱抑素 C 测定试剂盒（颗粒增强型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214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胱抑素 C。	2020.07.13	德赛系统	—
252	直接胆红素测定试剂盒（2,4-二氯苯胺重氮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18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直接胆红素。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53	D-二聚体测定试剂盒（颗粒增强型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1560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浆中 D-二聚体。	2020.05.18	德赛系统	—
254	乙醇测定试剂盒（紫外酶动力学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4 第 2401725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乙醇。	2018.04.08	德赛系统	—
255	铁蛋白测定试剂盒（颗粒增强型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031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铁蛋白。	2020.06.29	德赛系统	—
256	γ-谷氨酰转氨酶测定试剂盒（速率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09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 γ-谷氨酰转氨酶的催化活力。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57	谷氨酸脱氢酶测定试剂盒（比色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5473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的谷氨酸脱氢酶（GLDH）。	2017.12.17	德赛系统	—
258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葡萄糖氧化酶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02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葡萄糖。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59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己糖激酶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12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中葡萄糖。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60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葡萄糖氧化酶法）	国械注进 20152403267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全血中葡萄糖。	2020.10.12	德赛系统	—
261	糖化血红蛋白 A1c 测定试剂盒（颗粒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食药监械 （进）字 2013 第 2400922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全血中糖化血红蛋白 A1c。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62	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循环酶法）	国食药监械 （进）字 2014 第 2401723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的同型半胱氨酸。	2018.04.08	德赛系统	—
263	同型半胱氨酸测定试剂盒（循环酶法）	国食药监械 （进）字 2013 第 2404325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的同型半胱氨酸。	2017.10.08	德赛系统	—
264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免疫抑制直接法）	国械注进 20152403869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2020.12.02	德赛系统	—
265	免疫球蛋白 A 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039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免疫球蛋白 A。	2020.06.29	德赛系统	—
266	免疫球蛋白 E 测定试剂盒（颗粒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食药监械 （进）字 2014 第 3402092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免疫球蛋白 E。	2018.05.08	德赛系统	—
267	免疫球蛋白 G 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033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免疫球蛋白 G。	2020.06.29	德赛系统	—
268	免疫球蛋白 M 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010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免疫球蛋白 M。	2020.06.28	德赛系统	—
269	铁测定试剂盒（络合法）	国食药监械 （进）字 2013 第 2400906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铁。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70	乳酸测定试剂盒（紫外酶动力学法）	国食药监械 （进）字 2014 第 2401724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浆或脑脊液中乳酸。	2018.04.08	德赛系统	—
271	乳酸脱氢酶测定试剂盒（乳酸底物法）	国食药监械 （进）字 2013 第 2400917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乳酸脱氢酶的催化活力。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72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测定试剂盒（选择性抑制直接法）	国械注进 20152403868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2020.12.02	德赛系统	—
273	脂蛋白（a）测定试剂盒（颗粒增强型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食药监械 （进）字 2013 第 2400904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脂蛋白（a）。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74	脂蛋白相关磷脂酶 A2 测定试剂盒（连续监测法）	国械注进 20142405762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的脂蛋白相关磷脂酶 A2（Lp-PLA2）。	2019.12.11	德赛系统	—
275	脂肪酶测定试剂盒（酶比色	国械注进 20152402313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脂肪酶催化活力。	2020.07.26	德赛系统	—

	法)						
276	微量白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16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尿液、脑脊液、血清或血浆中白蛋白。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77	镁测定试剂盒(二甲苯胺蓝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20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脑脊液或尿液中镁。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78	肌红蛋白测定试剂盒(颗粒增强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034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肌红蛋白。	2020.06.29	德赛系统	—
279	肌红蛋白测定试剂盒(颗粒增强型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215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肌红蛋白。	2020.07.13	德赛系统	—
280	游离脂肪酸测定试剂盒(酶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24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游离脂肪酸。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81	前白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08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前白蛋白。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82	胰淀粉酶测定试剂盒(EPS-G7 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223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中胰淀粉酶催化活力。	2020.07.13	德赛系统	—
283	类风湿因子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224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类风湿因子。	2020.07.13	德赛系统	—
284	总胆汁酸测定试剂盒(循环酶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27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总胆汁酸。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85	总胆红素测定试剂盒(2,4-二氯苯胺重氮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23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中总胆红素。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86	甘油三酯测定试剂盒(酶试剂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28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甘油三酯。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87	微量总蛋白测定试剂盒(邻苯三酚红比色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11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尿液或脑脊液中总蛋白。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88	转铁蛋白测定试剂盒(免疫透射比浊方法)	国械注进 20152402052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转铁蛋白。	2020.06.29	德赛系统	—
289	不饱和铁结合力测定试剂盒(Ferene 比色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5474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和血浆中不饱和铁结合力。	2017.12.17	德赛系统	—
290	尿酸测定试剂盒(酶比色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07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中尿酸。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91	尿素测定试剂盒(谷氨酸脱氢酶法)	国食药监械(进)字 2013 第 2400914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中尿素。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92	α -淀粉酶测定试剂盒 (EPS-G7 法)	国食药监械 (进)字 2013 第 2400925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中 α -淀粉酶的催化活力。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93	α -羟丁酸脱氢酶测定试剂盒 (速率法)	国食药监械 (进)字 2013 第 2400913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 α -羟丁酸脱氢酶的催化活力。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94	β -羟丁酸测定试剂盒 (酶比色法)	国食药监械 (进)字 2013 第 2400910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 β -羟丁酸。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95	脂蛋白 (a) 测定试剂盒 (免疫透射比浊法)	国食药监械 (进)字 2013 第 2400921 号	II 类	本试剂盒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 Lp (a)。	2017.03.06	德赛系统	—
296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国械注进 20162402382	II 类	该产品用于检测基于比浊法和比色法的临床生化反应。	2021.07.05	德赛系统	—
297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国食药监械 (进)字 2014 第 2402355 号	II 类	该分析仪适用于医学实验室使用配套检测试剂对血清、血浆、全血、尿液和脑脊液样品进行临床生化项目定量分析。	2018.05.12	德赛系统	—
298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国械注进 20152403843	II 类	该产品适用于医学临床实验室使用配套检测试剂对血清、血浆、全血、尿液和脑脊液样本进行定量分析。	2020.11.22	德赛系统	—
299	腺苷脱氨酶测定试剂盒 (速率法)	沪械注准 20152400260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腺苷脱氨酶的催化活力, 作辅助诊断用。	2020.05.11	德赛系统	变更注册
300	白蛋白测定试剂盒 (溴甲酚绿法)	沪食药监械 (准)字 2013 第 2400550 号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白蛋白的浓度, 作辅助诊断用。	2017.03.31	德赛系统	变更注册
301	碱性磷酸酶测定试剂盒 (IFCC 推荐方法)	沪食药监械 (准)字 2013 第 2400553 号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碱性磷酸酶的活力, 作辅助诊断用。	2017.03.31	德赛系统	变更注册
302	总胆固醇测定试剂盒 (酶试剂法)	沪食药监械 (准)字 2013 第 2400531 号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总胆固醇的浓度, 作辅助诊断用。	2017.03.27	德赛系统	变更注册
303	肌酐测定试剂盒 (苦味酸法)	沪食药监械 (准)字 2013 第 2400532 号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中肌酐的浓度, 作辅助诊断用。	2017.03.27	德赛系统	变更注册
304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 (葡萄糖氧化酶法)	沪食药监械 (准)字 2013 第 2400549 号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葡萄糖的浓度, 作辅助诊断用。	2017.03.31	德赛系统	变更注册
305	无机磷测定试剂盒 (紫外直接法)	沪食药监械 (准)字 2013 第 2400552 号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中无机磷的浓度, 作辅助诊断用。	2017.03.31	德赛系统	变更注册
306	甘油三酯测定试剂盒 (酶试剂法)	沪食药监械 (准)字 2013 第 2400551 号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甘油三酯的浓度, 作辅助诊断用。	2017.03.31	德赛系统	变更注册
307	总蛋白测定试剂盒 (双缩脲法)	沪食药监械 (准)字 2013 第 2400533 号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总蛋白的浓度, 作辅助诊断用。	2017.03.27	德赛系统	变更注册
308	葡萄糖测定试剂盒 (葡萄糖氧化酶法)	沪食药监械 (准)字 2013 第 2401278 号	II 类	本试剂盒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定量测定人血清或血浆中葡萄糖的浓度, 作辅助诊断用。	2017.08.07	德赛产品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240,139.87	822,000,415.64	-22.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464,324.30	644,182,723.90	-1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75,815.57	177,817,691.74	-54.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09,572.27	24,724,951.21	-5.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9,572.27	-24,724,951.21	5.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867,241.79	89,038,201.16	107.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852,879.55	169,336,554.75	31.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85,637.76	-80,298,353.59	52.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80,605.54	72,794,386.94	-71.8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54.01%，主要由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较去年同期下降 16,078.73 万元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5.72%，主要由于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 141.54 万元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52.69%，主要是因本期银行贷款筹资流入高于还贷资金流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资产减值	15,448,372.45	14.33%	本期计提坏账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12,480,906.07	11.58%	主要为本期获得的政府补助、扶持补贴及项目贴息等	是
营业外支出	331,881.79	0.31%	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对外捐赠、处理往来款零星余额	是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9,701,206.01	12.01%	177,767,593.33	10.72%	1.29%	货币资金本年年末金额 19,970.12 万元, 较年初 17,776.76 万元增长 12.34%, 占总资产比重增长 1.29%, 主要是应收票据到期承兑或贴现转为货币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392,452,577.49	23.60%	340,238,913.49	20.51%	3.09%	应收账款本年年末金额 39,245.26 万元, 较年初 34,023.89 万元增长 15.35%, 占总资产比重增长 3.09%, 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较少所致。
存货	73,579,458.58	4.42%	71,490,537.35	4.31%	0.11%	存货本年年末金额 7,357.95 万元, 较年初 7,149.05 万元增长 2.92%, 占总资产比重变化不大, 属公司正常合理备货。
投资性房地产	41,392,476.39	2.49%	44,239,870.31	2.67%	-0.18%	投资性房地产本年年末金额为 4,139.25 万元, 较年初 4,423.99 万元相比下降 6.44%, 占总资产比重下降 0.18%, 主要为本期计提折旧导致的投资性房地产资产净值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	0.00%	-	0.00%	0.00%	
固定资产	643,315,316.60	38.69%	666,275,096.65	40.17%	-1.48%	固定资产本年年末金额为 64,331.53 万元, 较年初 66,627.51 万元相比下降 3.45%, 占总资产比重下降 1.48%, 主要为本期计提折旧导致的固定资产净值减少。
在建工程	6,185,705.02	0.37%	6,685,705.02	0.40%	-0.03%	在建工程本年年末金额为 618.57 万元, 较年初 668.57 万元相比下降 7.48%, 占总资产比重变化不大, 主要为 X53 南区厂房建设项目增加 871.09 万元并结转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921.09 万元所致。
短期借款	42,564,648.61	2.56%	19,701,700.12	1.19%	1.37%	短期借款本年年末金额 4,256.46 万元, 较年初 1,970.17 万元增长 116.05%, 占总资产比重增长 1.37%, 主要由于 2016 年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长期借款	63,801,133.47	3.84%	-	0.00%	3.84%	长期借款本年年末金额 6,380.11 万元, 占总资产比重增长 3.84%, 主要

						由于 2016 年增加中国银行三年期银行贷款所致。
--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1,453,007.14	保证金
固定资产	525,652,063.17	抵押
无形资产	19,913,630.63	抵押
合计	547,018,700.94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德赛系统	子公司	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销售	9,233,850.00	317,708,994.12	280,756,334.96	209,271,606.57	78,924,215.43	68,282,920.09
德赛产品	子公司	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销售	3,405,774.31	40,767,498.81	34,644,772.87	48,398,352.94	5,206,464.54	3,907,925.11
阿匹斯	子公司	生物化学原料生产、销售	2,000,000.00	9,917,747.42	4,458,429.82	13,868,454.95	-82,226.89	-59,781.22
赛德华	子公司	医疗器械销售	2,000,000.00	4,118,574.66	1,807,838.56	13,893,131.35	1,877,118.09	1,407,838.5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持有德赛系统和德赛产品各70%的股权。报告期内，德赛系统实现销售收入20,927.16万元，净利润实现6,828.29万元；德赛产品实现销售收入4,839.84万元，净利润实现390.79万元。德赛系统和德赛产品合计实现净利润7219.08万元，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贡献金额合计为5,053.36万元。

阿匹斯为利德曼的全资子公司，利德曼持有阿匹斯100%的股权。2016年阿匹斯实现销售收入1,386.85万元，净利润-6.0万元。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万元。

赛德华为利德曼的控股子公司，利德曼持有赛德华77%的股权。2016年赛德华实现销售收入1,389.31万元，净利润140.78万元。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贡献金额为108.40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前景及发展趋势

1、2016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2016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中提出加快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加快开展分级诊疗试点,按照“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要求,以综合医改试点省份和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试点城市为重点,加快推进分级诊疗,在70%左右的地市开展试点。分级诊疗对检验科直接影响将导致不同级别医院检验量的变化,同时基层检验需求的提高对检验结果提出了高要求,多个疾病基层首诊后将直接提高基层检验量。十八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了要“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对“十三五”时期的医疗健康产业的发展勾画出蓝图,提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理顺药品价格,实行医疗、医保、医药联动,建立覆盖城乡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通过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健全网络化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运行机制以及完善合理分级诊疗模式,基层就诊人次将逐年加速增长,从而带动基层对于医疗设备的采购需求,因此,体外诊断产品的需求也将快速增加。在社会资本的驱动下,医疗服务市场特别是基层医疗市场、高端医疗服务将有明显提升。

2. 在政策导向和市场选择的双重推动下,我国体外诊断行业将朝着更健康、更集中的方向发展。为进一步促进行业规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2016年监管工作以“四个最严”对医疗器械监管体系进行完善,即建立最严谨的标准、实施最严格的监管、实施最严厉的处罚和实现最严肃的问责。国内体外诊断产品品质优异的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借助其产品及市场方面的优势,将不断整合、淘汰弱势企业。

3. 随着两票制、营改增、流通领域整治依次落地,环环相扣,加速了医疗器械流通渠道领域的变革。按照《通知》要求优化药品购销秩序,压缩流通环节,综合医改试点省份要在全省范围内推行“两票制”,即从生产到流通、从流通到医疗机构各开一次发票,使中间环节加价透明化,将极大促进体外诊断行业供货渠道由目前的“小而分散”向“大而集中”变革,终端覆盖广而深的大型渠道规模优势将愈发得以体现。同时,由于部分中间环节利润将可能回归企业,“两票制”或为企业进一步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提供有利空间。在严格的政策环境下,实力较强、管理规范的大企业,一方面可以迅速占领小企业退出后的空白市场,另一方面也可以借机收购难以维持经营的小企业,有助于加快行业整合,提高集中程度。

(二) 公司发展规划及策略

公司秉承以研发技术为核心竞争力,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积极开发新产品,优化产品结构,促进技术和产品的转型升级,快速实现新产品产业化,不断推动中国检验医学产品的创新与体外诊断产品制造技术的进步。借助现有全国性营销服务网络和品牌优势,提高运营效率,扩大终端市场份额。紧密关注国家政策法规变化,对行业发展趋势做好研判,抓住在新技术、新模式行业变革中的发展机遇,推动公司从产品到服务、从销售到运营的转变通过对外投资、并购重组、行业纵横双向合作等多种形式,对体外诊断行业产业链上下游积极布局,成为国内医学检验实验室优质产品和服务的供应商。

(三) 经营计划

1、2017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017年公司预计营业收入64,215.79万元,较2016年实际营业收入53,339.18万元增长20.39%;预计营业成本29,235.99万元,较2016年实际营业成本23,909.19万元增长22.28%;预计利润总额13,012.23万元,较2016年实际利润总额10,777.97万元增长20.73%;预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15.80万元,较2016年实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964.86万元增长22.27%,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因素影响下,预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585.80万元,较2016年实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944.22万元增长27.62%。

特别提示:本预算为公司2017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预算指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17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2、围绕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规划及全年预算目标,2017年经营计划如下:

(1) 加大研发投入,加快研发成果转化,实现产业化

通过深入研究体外诊断行业发展趋势和用户需求,加强与终端用户的学术交流与合作,升级体外诊断产品系列,拓展诊断试剂类和诊断仪器类业务。研发团队不断推出包括生化、免疫化学发光和分子类等高品质体外诊断产品。通过购买和合作等方式,与国内外公司共同开发具有未来市场潜力的技术产品。加速研发产品的产品注册和上市推广,积极推动研发成果的产业化,发挥好“产学研销”的协同效应。

(2) 拓展营销和服务网络，做到营销和服务质量双提升

拓展销售网络，发挥全国性经销商网络和广泛覆盖终端医院的优势，重视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贯彻以学术推广为先导的营销理念，一如既往的大力支持全国检验医学高端学术活动，巩固品牌高端学术形象。根据客户需求，结合公司资源，提供针对特定产品、特定研究领域的个性化学术支持。根据国家卫计委实现常规临床检验项目结果互认的有关部署，通过建设区域性临床检验中心达到有效利用卫生资源，规范诊疗行为，提供临床医学检验系统集成服务，提高试剂供应链管理质量。

(3) 合作共赢、吸纳资源，促进业务增长

携手行业合作伙伴，整合资源，在生产、研发、销售、市场、服务等方面充分融合。积极开展与业内优秀公司之间的合作，发现和挖掘优质资产，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4) 提升内控和管理水平，重视团队建设

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和监管政策变化，公司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风险防控，保障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优化内部组织结构，提高整体管理水平，保证整体业绩保持稳步发展。公司加强人才选拔和团队建设，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和考核体系，以激励方式奖励人才，以事业平台留住人才。

公司将围绕上述年度经营目标及计划，有序开展各项工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一节部分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进行了详细阐述，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4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巨潮资讯网/互动易 2016年4月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11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巨潮资讯网/互动易 2016年11月2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年12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巨潮资讯网/互动易 2016年12月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额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在公司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前，应通过多种途径公开征询社会公众投资者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投资者可以通过电话、信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公司网站等方式参与。证券事务部应做好记录并整理投资者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和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时，需事先书面征询全部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需征得1/2以上独立董事同意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公司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的意见，充分听取外部监事的意见，在全部外部监事对利润分配方案同意的基础上，需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董事会指派一名董事向股东大会汇报制定该利润分配方案时的论证过程和决策程序，以及公司证券事务部整理的投资者意见。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现金分红，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公司在实施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3、公司董事会未作现金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4、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但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股东回报计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需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通过，并需获得全部独立董事的同意。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进行审议，充分听取外部监事意见，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充分听取社会公众股东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系统予以支持。

5、公司未来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企业实际情况、所处发展阶段、未来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进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期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公司至少每五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但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以下原则：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二)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为：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召开日2016年3月24

日总股本424,090,235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每10股0.6元(含税),共计派送25,445,414.10元,占本年可供分配的利润的26.41%;剩余未分配利润373,135,101.39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该利润分配预案于2016年3月25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公告于2016年3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2016年4月19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预案,相关公告于2016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

2016年6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16年6月15日;除权除息日:2016年6月16日;红利发放日:2016年6月16日。截至2016年6月16日,公司全体股东的现金红利已全部发放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1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423,805,235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4,238,052.35
可分配利润 (元)	16,281,652.48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召开日 2017 年 4 月 25 日总股本 423,805,2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每 10 股 0.1 元(含税),共计派送 4,238,052.35 元,占本年可供分配的利润的 26.03%;剩余未分配利润 385,178,701.53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 3 年 (包括本报告期) 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 (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预案) 情况

1、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22,779,937.72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2,277,993.77元,2014年实现可供分配的利润110,501,943.9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236,901,819.76元,扣除本年度支付股利21,504,000.00元,截至2014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25,899,763.71元。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召开日2015年3月6日总股本157,665,000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每10股1.5元(含税),共计派送23,649,750.00元,占本年可供分配的利润的21.40%;剩余未分配利润302,250,013.71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7,033,890.84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703,389.08元,2015年实现可供分配的利润96,330,501.7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325,899,763.71元,扣除本年度支付股利23,649,749.98元,截至2015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98,580,515.49元。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召开日2016年3月24日总股本424,090,235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每10股0.6元(含税),共计派送25,445,414.10元,占本年可供分配的利润的26.41%;剩余未分配利润373,135,101.39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3、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48,877,043.72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39,144,743.40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478,044,827.88元。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召开日2015年8月27日总股本170,118,01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转增255,177,024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425,295,040股。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

4、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8,090,724.98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809,072.50元,2016年实现可供分配的利润16,281,652.4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的利润398,580,515.49元,扣除本年度支付股利25,445,414.09元,截至2016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89,416,753.88元。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召开日2017年4月25日总股本423,805,2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为每10股0.1元(含税),共计派送4,238,052.35元,占本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26.03%;剩余未分配利润385,178,701.53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年	4,238,052.35	69,648,571.09	6.08%		
2015年	25,445,414.10	157,219,571.79	16.18%		
2014年	23,649,750.00	128,281,332.74	18.44%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沈广仟、孙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与利德曼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 本人/本公司保证本着公允、透明的原则, 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 同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 本人/本公司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利德曼及其下属企业、利德曼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4年10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沈广仟、孙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本次重组前,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利德曼、德赛系统、德赛产品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二、本次重组事宜完成后, 为避免因同业竞争损害利德曼及除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股东外的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1、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将不从事其他任何与利德曼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相竞争的业务。若利德曼未来新拓展的某项业务为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已从事的业务, 则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将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 在该等业务范围内给予利德曼优先发展的权利。2、无论是由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利德曼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 利德曼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3、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如拟出售与利德曼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 利德曼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 本公司保证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利德曼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4、若发生前述第 2、3 项所述情况, 本公司承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	2014年10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利德曼，并尽快提供利德曼合理要求的资料；利德曼可在接到本公司及/或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子企业或通知后三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生产或购买权。			
沈广仟、孙茜	其他承诺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人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本人及本人关联人保持独立：一、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人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本人资产与上市公司资产将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本人不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等不规范情形。三、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并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2、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四、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五、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2014年10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钱震斌	其他承诺		承诺在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继续担任德赛系统总经理，在其本人有能力履行总经理职责的前提下，不因其个人原因主动辞职。	2014年10月16日	2017年12月31日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1、本企业对所持有德赛系统的股权和德赛产品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具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有权转让该等标的股权及与其相关的任何权利和利益，不存在司法冻结或为任何其他第三方设定质押、抵押或其他承诺致使本企业无法将标的股权转让给利德曼的限制情形；利德曼于标的股权交割日将享有作为标的股权的所有者依法应享有的一切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标的股权并不会因中国法律或第三人的权	2014年10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利主张而被没收或扣押，或被施加以质押、抵押或其他任何形式的负担。2、本企业对标的股权行使权力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在先权利，并无任何第三人提出关于该等权利受到侵犯的任何相关权利要求；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后，利德曼对标的股权合法行使权力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在先权利。3、本企业没有获悉任何第三人就标的股权或其任何部分行使或声称将行使任何对标的股权有不利影响的权力；亦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与标的股权有关的争议、行政处罚、诉讼或仲裁，不存在任何与标的股权有关的现实或潜在的纠纷。4、本企业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利德曼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承诺与利德曼及其董监高及其他关联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的协议或者约定。与利德曼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相关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014年10月1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一)本企业保证本次发行所提供和出具的全部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有文件的副本或复印件均与正本或原件完全一致，所有文件上的印章与签名都是真实的。(二)本企业保证为本次发行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三)本企业对于本次发行提供的上述所有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利德曼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四)本企业承诺如本次发行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企业在利德曼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4年11月06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力鼎基金、赛领基金、智度基金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取得的利德曼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转让。	2015年08月06日	2018年8月6日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沈广仟、孙茜	首次公开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	2012年02	长期	严格履行

时所作承诺		发行	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七个月至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月 16 日		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沈广仟、孙茜	首次公开发行	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广仟、孙茜夫妇二人以及控股股东北京迈迪卡承诺：1、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2、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3、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和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和业务相竞争，本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公司和拥有权益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方式避免同业竞争：(1)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产品和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股份公司经营；(3)向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转让该业务。4、如本承诺函未被遵守，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	2012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不为激励对象依据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4 年 04 月 28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未有违背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述喜、杨晓峰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增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骨干人员对实现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目标的责任感、使命感，调动其积极性，将股东、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紧密结合，确保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相关事项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后续相关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完成回购注销事宜，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04,805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28%。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425,295,040股减至424,090,235股。详见《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

2016年3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公司原激励对象张志勇、李光、王明峰、吴亚坤、窦金凤、李雄兴、张伟、李江曼、韩岭、徐勇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实施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85,000股后，公司股本总额由424,090,235股减少至423,805,235股。公司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动，公司注册资本由424,090,235元减少至423,805,235元。

2016年3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以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以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92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解锁条件。

2016年4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27)，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58人，可解锁的股份数量为461,250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11%；其中，实际可上市

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61,250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0.11%，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4月12日。

2016年6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34人，可解锁的股份数量为2,292,000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0.54%；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份数量为304,500股，占公司现有股本总额的 0.07%，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6月24日。

2016年6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7)，公司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4.648元/股；将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6.556元/股。

2016年1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7)，公司于2016年11月25日完成回购注销事宜，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5,00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067%。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24,090,235股变更为423,805,235股。

2016年12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9)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0)。公司原激励对象朱晓春、肖白等22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实施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271,000股后，公司股本总数由423,805,235股减少至421,534,235股。公司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动，注册资本由423,805,235元减少至421,534,235元。以上待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2、股权激励事项披露公告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相关事项均已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相关公告，公告披露索引如下：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索引
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16年3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6年3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2016年3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以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2016年3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6年4月9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6年6月22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2016年6月23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16年11月25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6年12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2016年12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

3、股权激励计划的影响

(1) 对经营管理方面的影响

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骨干人员的主动性、积极性和创造性，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有利于使激励对象的行为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保持一致，同时提升公司凝聚力，吸引、保留和激励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所需要的人才，防止人才流失，使激励对象的行为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保持一致，促进公司长远战略目标的实现。

(2) 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计入当期损益-340.15万元，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计入当期损益-9.59万元，合计金额-349.74万元。（注：因报告期内对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大股东为公司申请部分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大股东沈广仟先生以其持有的公司2,238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为公司中长期授信总额13,000万元提供无偿质押担保，质押期限自办理出质登记手续至公司为该部分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向中国银行北京大兴支行抵押公司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止。2016年6月20日，沈广仟先生上述质押给中国银行北京大兴支行的股份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大股东为公司申请部分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	2016年02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14年9月3日，公司与北京宏阳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将公司位于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5号的一期、二期两栋自有房产整体出租给宏阳万通，租用建筑面积为15,025.82平方米(以房屋产权证记载为准)。

《房屋租赁合同》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9月4日发布的《关于签订一期、二期自建房产租赁合同的公告》。目前，双方均正常履行租赁合同。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 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昆明百事腾生物	2015年03 月17日	1,064.79	2015年05月29日	1,064.79	连带责任保 证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 计（A1）			8,5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A2）				1,064.7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8,5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1,064.79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8,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1,064.7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8,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1,064.79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86%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在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供应商、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1、公司治理方面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相关要求，高度重视保护股东权益，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加强投资者关系维护管理，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待全体投资者，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方面

安全生产与职业健康是企业可持续发展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源自这一认知，公司始终致力于为员工创造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制定各项制度、措施以应对安全与健康问题。2016年度，公司整体安全意识、防灾意识、职业健康管理等得到进一步提升，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所采取的各项安全措施也得到了外界的普遍认可。

(1) 建立安全生产例会及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公司资深安全员组成的安全管理委员会负责召开安全生产例会，并组织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力图发现并排除各项安全隐患。安全生产检查涉及电气设备检查、危化品使用检查、消防设施器材检查和特种设备检查等方面，确定符合安全法规、安全技术标准的要求，仓库、实验室、消防安全通道、作业车间、厂区外围等混在检查之列。

(2) 组织应急演练。公司开展消防方面的应急演练，更是加强危化品方面的应急演练，包括了危化品救援设备的使用演练及实验室危化品泄漏应急处置方面的演练，普及了相关应急知识，熟悉了救援设备的使用，掌握了危化品泄漏的救援技能。

(3) 高度的社会认可。由于公司安全管理措施得力，公司职业健康与安全举措发挥了良好的效用，安全成绩得到了外界的普遍认可。经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严格选拔与筛选，公司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几千家企业中脱颖而出，成功评选为2016年“安全之星”。

(4) 员工职业健康管理。为更好的保障员工职业健康安全，预防职业病事件发生，公司依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开展了职业安全与卫生等一系列工作，对存在职业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进行监测，组织接触职业危害因素的员工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并为员工配备了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保障其身体健康。

3、产品质量方面

公司作为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者和经营者，始终是在符合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和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法规下进行生产和经营。产品的技术标准均符合行业强制标准，并按照最严格的要求进行出厂检验，保证检验合格后出厂。公司时刻关注上市后产品的客户反馈，针对客户提出的需求不断研究以满足客户的需求并提供专业的售后服务和各种实验室认证咨询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上报零起医疗器械不良事件，零批次产品召回信息，完成监管部门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产品质量抽检，抽检结果合格。

4、环境保护及资源节约方面

公司遵守环保法律法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的环境污染事故、环境违法事件和环境信访投诉事件。

(1) 公司2016年度各类污染物均能做到100%达标排放。公司通过深入贯彻和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环保法》，保护环

境、提高企业能源和资源的利用率，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将清洁生产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工作，通过清洁生产方案的实施，取得了较好的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的效果。

(2) 建立、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公司进一步完善、健全公司《废弃物管理制度》等环保相关制度，对公司现状环境影响因素进行再识别，逐项制定控制措施，加强从采购、运输、生产、销售各环节的事故防范措施，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应急预案的编制。

(3) 企业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营情况。公司聘请环保治理专业机构负责管理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和维护，废水、废气处理设施安排有专人管理，进行24小时值班，确保废水、废气处理设施的有效运行，并全部排放数值低于地方排放标准。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推行“绿色能源”政策，2016年公司厂区内新建的电动汽车充电桩已正式投入使用，鼓励员工绿色出行、清洁能源出行。公司根据北京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新地方标准，氮氧化物指标值要求有较大降低，公司积极进行了降低直燃机排放氮氧化物的改造工作，使排放指标满足相关法规的新要求。

(4) “三废”处理。公司按照国家新调整的危险废弃物处置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妥善处理危险废弃物，公司所产生的危险废弃物的收集、储存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执行，并按照程序办理专项审批手续，严格执行转移联单控制，申报交由有资质的处置服务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5、促进就业与员工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以人为本，把人才战略作为企业发展的重点，依法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贯彻人力资源政策，保持工作岗位相对稳定，积极促进充分就业。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重视人才培养，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不断将企业的发展成果惠及全体员工，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3月2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2016年8月2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与吉林省松原市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6），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2016年9月5日，公司发布《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2016年9月15日，公司发布《关于董事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2016年9月21日，公司发布《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2016年11月1日，公司发布《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1），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2016年11月7日，公司发布《关于董事会秘书离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2），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2016年11月21日，公司发布《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4）、《关于增补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2016年11月25日，公司发布《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7），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2016年12月3日，公司发布《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8），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2016年12月9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70），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2016年12月21日，公司发布《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4），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2016年12月22日，公司发布《控股股东减持股份公告》（公告编号：2016-076），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2016年12月27日，公司发布《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9）、《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0），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4,402,320	26.90%	0	0	0	-8,181,055	-8,181,055	106,221,265	25.0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14,402,320	26.90%	0	0	0	-8,181,055	-8,181,055	106,221,265	25.0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1,132,540	7.32%	0	0	0	0	0	31,132,540	7.34%
境内自然人持股	83,269,780	19.58%	0	0	0	-8,181,055	-8,181,055	75,088,725	17.7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0,892,720	73.10%	0	0	0	6,691,250	6,691,250	317,583,970	74.94%
1、人民币普通股	310,892,720	73.10%	0	0	0	6,691,250	6,691,250	317,583,970	74.9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25,295,040	100.00%	0	0	0	-1,489,805	-1,489,805	423,805,23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因上市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二级市场购买、可转债转股、行权、协议受让等各种年内新增股份，新增无限售条件股份当年可转让25%，新增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计入次年可转让股份的计算基数。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监事会主席张雅丽持有公司股份2,581,000股，其中高管锁定股2,123,250股，公司限售股份共计114,402,32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共计310,892,720股。2016年1月1日，张雅丽高管锁定股中的187,500股转为无限流通股后，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由114,402,320股变更为114,214,82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由310,892,720股变更为311,080,220股。

2、2016年3月25日，公司完成1,204,805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由114,214,820股变更为113,010,015股。

3、2016年3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

二个解锁期以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58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461,250股，2016年4月12日，该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锁，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61,250股。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34名激励对象第二期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2,292,000股，2016年6月24日，该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锁，除变更为高管锁定股的限制性股票外，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份数量为304,500股，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由113,010,015变更为112,244,265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由311,080,220股变更为311,845,970股。

4、2016年9月2日，公司原副董事长、执行总裁、财务负责人王毅兴先生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所做的承诺，自其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因此自其离职之日起所持有的股份共计2,926,780股全部锁定六个月，其中137,500股无限售流通股重新转为高管锁定股，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由112,244,265变更为112,381,765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由311,845,970股变更为311,708,470股。

5、2016年9月14日，公司原董事张坤先生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所做的承诺，自其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因此自其离职之日起所持有的股份共计880,808股全部锁定六个月，其中137,000股无限售流通股重新转为高管锁定股，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由112,381,765变更为112,518,765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由311,708,470股变更为311,571,470股。

6、2016年10月31日，公司离职董事马彦文先生追加限售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其所持有股份中的6,050,000股解除锁定转为无限售流通股，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由112,518,765股变更为106,468,765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由311,571,470股变更为317,621,470股。

7、2016年11月4日，公司原董事会秘书牛巨辉先生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所做的承诺，自其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因此自其离职之日起所持有的股份共计595,355股全部锁定六个月，其中37,500股无限售流通股重新转为高管锁定股，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由106,468,765变更为106,506,265股，无限售条件股份由317,621,470股变更为317,583,970股。

8、2016年11月25日，公司完成285,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由106,506,265变更为106,221,265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6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原激励对象陈宇东第一个解锁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180,000股，原激励对象邓雪艳、刘宗明、于浩、全曦、付海军、张明慧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12,000股，以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部分的限制性股票19,922股进行回购注销。

2、2015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陈宇东先生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共计27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3、2015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进行了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因此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数量由470,922股调整为1,177,305股，回购价格由11.77元/股调整为4.708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数量由11,000股调整为27,500股，回购价格由16.54元/股调整为6.616元/股。

4、2016年3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

二个解锁期以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共计 461,250 股解除锁定变为无限售流通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共计 2,292,000 股解除锁定，其中 1,987,500 股转为高管锁定股，304,500 股转为无限售流通股。

5、2016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原激励对象张志勇、李光、王明峰、吴亚坤、窦金凤、李雄兴、张伟、李江曼、韩岭、徐勇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28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3月25日，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204,805 股已回购至公司证券账户并完成注销。

2、2016年11月25日，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85,000 股已回购至公司证券账户并完成注销。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沈广仟	67,147,500	0	0	67,147,500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初解锁 25%
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7,117,002	0	0	17,117,002	增发承诺	2018年8月6日
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89,213	0	0	9,189,213	增发承诺	2018年8月6日
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26,325	0	0	4,826,325	增发承诺	2018年8月6日
马彦文	6,050,000	6,050,000	0	0	追加承诺，承诺期限已届满	已解锁
张雅丽	2,123,250	187,500	0	1,935,750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初解锁 25%
王毅兴	2,812,500	1,125,000	1,262,500	2,926,780	回购注销	2017年3月3日

					23,220 股, 高管 离职原因锁定	
王建华	843,750	337,500	337,500	836,782	回购注销 6,968 股, 高管离职原 因锁定	2017 年 5 月 1 日
张坤	750,001	300,000	437,000	880,808	回购注销 6,193 股, 类高管离职 原因锁定	2017 年 3 月 15 日
牛巨辉	562,500	225,000	262,500	595,355	回购注销 4,645 股, 高管离职原 因锁定	2017 年 5 月 5 日
中层管理人员 及核心业务(技 术)骨干人员 (共计 30 人)	615,301	304,500	0	304,500	回购注销 6,301 股, 股权激励限 售股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授予日为 2014 年 6 月 19 日, 授予完成日为 2014 年 7 月 24 日。限制性股票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后, 可分三期解锁: 自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 可解锁 40%; 自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 可解锁 30%; 自授予日起满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 可解锁 30%。
中层管理人员 及核心业务(技 术)骨干人员 (共计 58 人)	922,500	461,250	0	461,250	股权激励限售 股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4 年 12 月 17 日, 授予完成日为 2015 年 2 月 2 日。限制性股票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后, 可分两期解锁: 自预留部分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解锁比例为 50%; 自预留部分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解锁比例为 50%。
中层管理人员 及核心业务(技 术)骨干人员 (共计 17 人)	1,442,478	0	0	0	回购注销股权 激励限售股 1,442,478 股。	已回购注销

合计	114,402,320	8,990,750	2,299,500	106,221,265	--	--
----	-------------	-----------	-----------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变动情况说明

1、2016年3月25日，公司完成1,204,805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股份总数由425,295,040股变更为424,090,235股。

2、2016年11月25日，公司完成285,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股份总数由424,090,235股变更为423,805,235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7,616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6,452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北京迈迪卡科技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8%	135,120,000	-6,000,000	0	135,120,000		
沈广仟	境内自然人	21.13%	89,530,000	0	67,147,500	22,382,500	质押	42,200,000
成都力鼎银科股 权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4%	17,117,002	0	17,117,002	0		

上海赛领并购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7%	9,189,213	0	9,189,213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	6,412,497	6,412,497	0	6,412,497		
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4,826,325	0	4,826,325	0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4,500,000	0	0	4,500,000		
王毅兴	境内自然人	0.69%	2,926,780	-823,220	2,926,780	0		
张雅丽	境内自然人	0.47%	1,981,000	-600,000	1,935,750	45,25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1,970,000	1,970,000	0	1,97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广仟持有迈迪卡 20%的股权。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135,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120,000					
沈广仟	22,38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82,5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12,497	人民币普通股	6,412,497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0,000					
严俊樑	1,6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3,200					
吴国仁	1,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46,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6,500
赖福平	1,46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3,300
瀚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1,2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1,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广仟持有迈迪卡 20% 的股权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严俊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73,2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73,2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孙茜	2005 年 05 月 24 日	91110302775451309W	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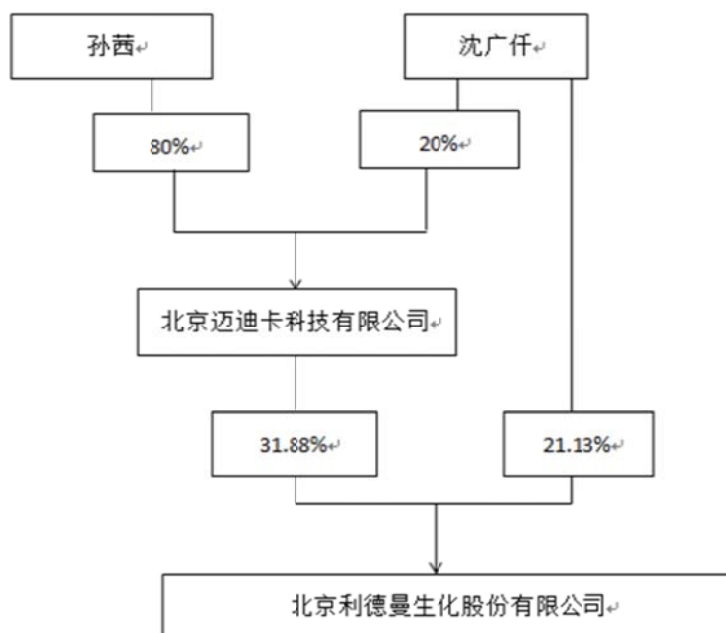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沈广仟	中国	是
孙茜	加拿大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沈广仟先生，中国国籍，2009 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孙茜女士，加拿大国籍，2009 年至今，担任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沈广仟	董事长、 总裁	现任	男	56	2009年06月19日	2018年07月14日	89,530,000	0	0	0	89,530,000
钱震斌	董事	现任	男	58	2015年07月14日	2018年07月14日	0	0	0	0	0
马志远	董事	现任	男	35	2016年12月12日	2018年07月14日	50,000	0	35,000	0	15,000
黄振中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5年07月14日	2018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张力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5年11月10日	2018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张雅丽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4	2012年07月14日	2018年07月14日	2,581,000	0	600,000	0	1,981,000
庞妮娜	监事	现任	女	64	2012年07月14日	2018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张思奇	监事	现任	女	59	2012年07月14日	2018年07月14日	0	0	0	0	0
丁耀良	副总裁	现任	男	42	2016年09月20日	2018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张新宇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3	2016年09月20日	2018年07月14日	0	0	0	0	0
张丽华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8	2016年11月18日	2018年07月14日	0	0	0	0	0
王毅兴	副董事长、 执行总裁、 财务负责人	离任	男	55	2011年01月18日	2016年09月02日	3,750,000	0	800,000	-23,220	2,926,780
王建华	董事、 副总裁	离任	男	54	2014年03月20日	2016年10月31日	1,125,000	0	281,250	-6,968	836,782
张 坤	董事	离任	男	46	2014年04月17日	2016年09月14日	1,000,001	0	113,000	-6,193	880,808
牛巨辉	董事会秘	离任	男	42	2013年03	2016年11	750,000	0	150,000	-4,645	595,355

	书				月 21 日	月 04 日					
王瑞琪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5	2012 年 07 月 14 日	2017 年 01 月 06 日	0	0	0	0	0
孙茜	董事	离任	女	51	2009 年 07 月 15 日	2017 年 02 月 17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98,786,001	0	1,979,250	-41,026	96,765,72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毅兴	副董事长、执行总裁、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16 年 09 月 02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张坤	董事	离任	2016 年 09 月 14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王建华	董事、副总裁	离任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牛巨辉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6 年 11 月 04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
王瑞琪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 年 01 月 06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孙茜	董事	离任	2017 年 02 月 17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沈广任先生，中国国籍，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61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2009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2) 钱震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9年出生，硕士学历。2000年至今，任职于德赛诊断系统(上海)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5年至今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3) 马志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科学学士学位、美国波士顿大学理学硕士学位和化学博士学位。2013年10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本公司，历任总裁(研发)助理、生产运营副总裁助理、国际参考实验室主任。2016年1月至今，任北京阿匹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4) 黄振中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出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博士研究生毕业。2006年起任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师，教授，曾任法学院院长助理、副院长及北京师范大学法律顾问室主任；2011年起兼任常州腾龙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至2014年挂职西藏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党组成员、检委会委员；2014年起兼任中节能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起兼任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5) 张力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年出生，医学博士，教授。2003年6月至今，任职于北京大学肿瘤医院胸外科，担任主任医师、教授。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6) 常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财经学院工商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1999年至2012年，担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2年至今，

担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6年10月至今，兼任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现任监事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张雅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2年7月担任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2年7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庞妮娜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年出生，中专学历。2000年10月至2012年7月，任职于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管。2012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3）张思奇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2005年8月至2012年7月，任职于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担任生产部主管；2012年7月至2013年12月担任本公司监事、生产部主管；2014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3、现任高级管理人员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丁耀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毕业于上海大学，获学士学位。1997年8月至2000年2月，就职于上海市临床检验中心，参与上海市临床检验质量控制工作。2000年3月至2015年12月，就职于德赛诊断系统（上海）有限公司，历任技术部经理、市场部经理、仪器部总监、技术部总监。2016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技术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裁。

（2）张新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获经济学学士学位，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1997年8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中信银行总行，任公司业务部及投资银行部客户经理。2002年10月至2012年7月就职于瑞士诺华公司（Novartis），历任大中国区财资兼控制经理、集团总部财资主管、大中国区司库及大中国区公司财务副总监等职务。2012年7月至2013年1月就职于哈纳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3年10月至2016年4月就职于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任财务副总监、投资总监等职务。2016年4月加入本公司，任董事长助理。2016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3）张丽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乐语世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经理、投资者关系经理、总监以及集团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张丽华女士于2015年5月起担任董事长助理职务，2016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孙茜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6年01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孙茜女士持有迈迪卡80%的股权，担任迈迪卡执行董事及总经理。迈迪卡为公司控股股东。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钱震斌	德赛诊断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00年01月01日		是
钱震斌	德赛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2月01日		是
马志远	北京阿匹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6年01月01日		是

常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2年07月01日		是
黄振中	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06年04月01日		是
黄振中	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	主任合伙人律师	2006年08月01日		是
黄振中	中节能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1月01日		是
黄振中	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6月11日		是
张力建	北京大学肿瘤医院	主任医师、教授	2003年06月02日		是
沈广仟	大悦瀚辰(北京)影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年06月06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内部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其报酬。公司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薪酬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司于2016年3月28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已实际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沈广仟	董事长、总裁	男	56	现任	135	否
钱震斌	董事	男	58	现任	0	否
马志远	董事	男	35	现任	0	否
黄振中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5.95	否
张力建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5.95	否
常明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0	否
张雅丽	监事会主席	女	54	现任	48	否
庞妮娜	监事	女	64	现任	16.78	否
张思奇	监事	女	59	现任	24.66	否
丁耀良	副总裁	男	42	现任	0	否
张新宇	财务负责人	男	43	现任	65.83	否
张丽华	董事会秘书	女	38	现任	45.45	否
王毅兴	副董事长、执行总裁、财务负责人	男	55	离任	48.94	否

王建华	董事、副总裁	男	54	离任	36.72	否
张 坤	董事	男	46	离任	66.14	否
牛巨辉	董事会秘书	男	42	离任	50.97	否
王瑞琪	独立董事	男	45	离任	5.95	否
孙茜	董事	女	51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556.3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4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4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8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0
销售人员	102
技术人员	111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21
其他人员	108
合计	4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53
本科	184
专科	130
专科以下	78
合计	445

2、薪酬政策

公司以“兴业引才聚，绩优创薪高”为薪酬设计思想，薪酬政策重点激励为企业创造价值、创造业绩的员工。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并对利德曼各岗位在公司发展的相对价值进行判断的基础上，通过对公司不同岗位及人群进行有针对性的薪酬体系设计、规范薪酬等级标准、建立薪酬与绩效的关联关系等措施来建立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的良好机制，进而激发员工的主动性、积极性，从而规范员工工资的确定及调整办法等有关事项。为鼓励员工专精所长，依据岗位性质和工作特点，公司薪酬体系由年薪制、提成工资制、项目奖金制、协议工资制类型、岗位绩效工资制构成。年薪制适用范围为公司高管，提成工资制适用于销售类人员，项目奖金制适用于研发类人员，协议工资制适用于市场稀缺的关键岗位人才或公司重点吸引和留用的高级人才，岗位绩效工资制适用于除年薪制、提成工资制、项目奖金制、协议工资制人员外的所有员工。薪酬定制的依据是岗位价值、员工的能力素质（包含学历、工作经验、工作能力）和业绩贡献，具体数额主要参考内部绩效考核及外部人才市场价格确定，并结合公司发展阶段的实际情况，以确保公司薪酬的竞争性 and 吸引力。在遵循公平性、激励性、竞争性和经济性的基本原则下，结合人员编制、上一年度公司的薪酬水平、公司经营效益等因素综合定制。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年度培训紧密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规划以及员工职业技能提升的需要展开工作。培训内容涵盖生产、研发、质量、管理、财务以及营销等各个模块，以内部培训为主，外部培训为辅，积极采用现代化科技手段，实现了培训形式的高效便捷，保证培训效果的同时，节省大量人力、物力、财力，切实实现了年初培训计划的各项指标和要求；除年度培训计划外，针对新入职员工，公司开展了不定期的新员工培训，保证每一位员工对公司有充分的了解和认识，为公司规范化运作奠定良好基础。2016年度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各领域、各专业的员工培训工作，在公司经营计划的指导下，切实听取员工的学习需求，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全面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利益，确保了公司安全、稳定、健康、持续发展。公司已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议事规则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

2、关于共同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未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占用公司资金，公司亦无为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各位董事均能勤勉尽责、诚信自律，且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战略规划以及内部控制等方面提出建设性意见。公司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召开，本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会议10次。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及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也采取了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议严格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召开，本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会议8次。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持续完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报告期内，通过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及推行薪酬绩效方案使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业务骨干薪酬与公司业绩紧密联系，从而优化和完善公司激励机制。此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努力实现客户、股东、社会、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均衡，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业务方面：本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人员方面：本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均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产、供、销系统完整独立。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房屋所有权、土地所有权等无形资产和有形资产均由本公司拥有，产权界定清晰。

(四)机构方面：本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方面：本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进行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本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6.19%	2016 年 03 月 08 日	2016 年 03 月 09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9.87%	2016 年 04 月 19 日	2016 年 04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46%	2016 年 10 月 17 日	2016 年 10 月 18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00%	2016 年 12 月 12 日	2016 年 12 月 1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黄振中	10	10	0	0	0	否
张力建	10	10	0	0	0	否
王瑞琪	10	10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原则，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运作情况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职责和权限，在职权范围内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共召开会议6次，每季度认真听取审计部门的工作报告，指导审计部门的工作方向和工作计划。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进行了积极的关注和审慎的评议，审计委员会就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进行了客观的总结评价，对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出建议供董事会决策。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履行监督考核职能，共召开会议3次，对公司薪酬及绩效考核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提出意见和建议，对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提升公司薪酬体系以及考核的科学合理性，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3、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严格遵照《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履行职责，共召开会议1次，在对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形势以及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科学分析后，对公司战略规划研究并提出建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按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秉着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职责，持续研究并关注高级管理人员选拔制度，认真审核评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资格。2016年度，共召开会议3次，客观公正的审核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资格资质并及时向董事会提名，履行了提名委员会的职责。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1、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

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绩效年薪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工作能力及态度等因素进行综合评估后确定并发放。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综合评估后，一致认为：2016年度公司严格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规定的考评机制对高级管理进行考评并发放薪酬，不存在违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

2、2014年度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制定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下称“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中设定了工作业绩、工作能力、工作态度等考核指标，每一考核年度由公司根据岗位说明书、公司年度经营计划、个人绩效目标责任书，通过与被考核对象的沟通，确定被考核人员当年的工作业绩指标，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备案，公司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在每一年度结束后汇总考核数据，由考核工作小组负责具体考核操作，形成绩效考核报告上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出具的考核结果将由人力资源部存档，并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行权实施的依据。2016年度，根据管理办法规定的考核要求，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离职原因，不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条件。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04月2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p> <p>2、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p> <p>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4、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认定为重要缺陷：</p> <p>1、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2、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p> <p>除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公司章程、制度、工作流程、经营决策严重违反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p> <p>2、公司重要技术资料、机密内幕信息泄密导致公司重大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p> <p>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p> <p>4、主要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严重流失；</p> <p>5、出现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质量方面的重大事故，导致严重后果。</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形，认定为重要缺陷：</p> <p>1、经营决策未按公司政策执行，导致决策失误，产生较大经济损失；</p> <p>2、公司重要技术资料保管不善丢失、及关键岗位技术人员流动较大；</p> <p>3、资产保管存在漏洞，导致资产被遗失、贪污、挪用，损失金额较大；</p> <p>4、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以及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为较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除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以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当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5%，认定为重大缺陷；当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5%但大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3%，认定为重要缺陷；当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3%时，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直接财产损失达到 100 万元(含) 以上，认定为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达到 10 万(含) -- 100 万元，认定为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在 10 万元以下，认定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勤信审字【2017】第 1148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述喜、杨晓峰

审计报告正文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德曼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利德曼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利德曼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利德曼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9,701,206.01	177,767,593.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985,746.56	112,096,375.32
应收账款	392,452,577.49	340,238,913.49
预付款项	11,654,513.01	8,631,722.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844,371.46	14,691,719.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3,579,458.58	71,490,537.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16,990.56	1,941,100.22
流动资产合计	760,434,863.67	726,857,961.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41,392,476.39	44,239,870.31
固定资产	643,315,316.60	666,275,096.65

在建工程	6,185,705.02	6,685,705.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499,767.14	40,739,417.54
开发支出		
商誉	155,729,957.62	155,729,957.62
长期待摊费用	4,930,818.40	2,275,99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31,572.17	13,970,035.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8,290.31	1,905,871.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2,403,903.65	931,821,945.68
资产总计	1,662,838,767.32	1,658,679,907.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564,648.61	19,701,700.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473,483.76	
应付账款	66,867,712.50	77,638,504.31
预收款项	8,960,394.51	12,687,432.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097,980.89	31,626,481.94
应交税费	10,180,899.00	43,199,833.19
应付利息	191,641.46	198,801.73
应付股利		16,502,500.00
其他应付款	21,851,868.70	36,653,299.2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400,000.00	116,901,133.4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9,588,629.43	355,109,686.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801,133.4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0,587.25	40,587.25
递延收益	25,349,571.38	35,270,225.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53,609.88	8,340,505.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544,901.98	43,651,318.07
负债合计	326,133,531.41	398,761,004.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1,534,235.00	424,090,2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3,400,792.97	266,790,557.67
减：库存股	2,656,488.00	29,112,37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202,903.56	60,393,831.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7,187,657.16	464,793,572.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1,669,100.69	1,186,955,824.39
少数股东权益	95,036,135.22	72,963,078.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6,705,235.91	1,259,918,903.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2,838,767.32	1,658,679,907.48
------------	------------------	------------------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新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245,974.30	56,301,127.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985,746.56	112,096,375.32
应收账款	302,912,201.13	261,293,576.87
预付款项	11,330,962.26	8,227,351.4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526,714.89	13,008,067.08
存货	50,897,117.01	53,616,383.9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3,775.59
流动资产合计	488,898,716.15	505,126,657.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37,688,595.28	537,380,595.28
投资性房地产	41,392,476.39	44,239,870.31
固定资产	583,144,226.09	600,858,452.80
在建工程	6,185,705.02	6,685,705.0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817,975.68	20,322,025.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88,418.40	2,275,99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84,168.95	10,183,515.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8,290.31	1,905,871.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3,819,856.12	1,223,852,027.98
资产总计	1,692,718,572.27	1,728,978,685.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564,648.61	19,701,70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473,483.76	
应付账款	46,391,877.73	57,747,018.51
预收款项	20,978,942.47	25,169,546.08
应付职工薪酬	10,764,216.38	11,874,963.18
应交税费	7,339,745.16	32,350,965.24
应付利息	191,641.46	198,801.7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197,394.34	35,608,940.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400,000.00	116,901,133.4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6,301,949.91	299,553,068.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801,133.4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0,587.25	40,587.25

递延收益	25,349,571.38	35,270,225.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8,832.90	273,736.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420,125.00	35,584,549.65
负债合计	295,722,074.91	335,137,618.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1,534,235.00	424,090,2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6,499,092.92	539,888,857.62
减：库存股	2,656,488.00	29,112,37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202,903.56	60,393,831.06
未分配利润	389,416,753.88	398,580,515.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6,996,497.36	1,393,841,067.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2,718,572.27	1,728,978,685.5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33,391,826.12	681,675,798.36
其中：营业收入	533,391,826.12	681,675,798.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7,761,121.24	483,128,281.35
其中：营业成本	239,091,937.44	287,883,366.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140,500.84	7,837,981.10
销售费用	60,047,411.05	43,497,955.28
管理费用	108,108,783.19	120,128,087.14
财务费用	6,924,116.27	14,921,367.30
资产减值损失	15,448,372.45	8,859,524.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587.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630,704.88	198,506,929.76
加：营业外收入	12,480,906.07	10,847,873.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31,881.79	282,293.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779,729.16	209,072,509.49
减：所得税费用	16,150,101.64	30,949,766.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629,627.52	178,122,742.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648,571.09	157,219,571.79
少数股东损益	21,981,056.43	20,903,170.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629,627.52	178,122,742.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648,571.09	157,219,571.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981,056.43	20,903,170.7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3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新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新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63,141,276.74	409,875,357.22
减：营业成本	104,639,697.36	153,311,816.89
税金及附加	6,123,011.42	5,753,793.00
销售费用	51,196,934.10	31,339,366.01
管理费用	68,499,856.59	78,532,313.48
财务费用	8,412,588.39	15,052,350.85
资产减值损失	14,564,055.17	8,837,650.9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587.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05,133.71	117,007,478.75
加：营业外收入	11,969,678.57	7,192,384.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92,986.53	135,381.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81,825.75	124,064,481.66
减：所得税费用	3,291,100.77	17,030,590.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90,724.98	107,033,890.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090,724.98	107,033,890.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9,625,780.37	790,413,046.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4,359.50	31,587,368.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5,240,139.87	822,000,415.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8,110,554.17	358,135,192.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111,943.83	88,748,390.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593,255.86	115,717,796.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648,570.44	81,581,345.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3,464,324.30	644,182,72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75,815.57	177,817,691.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309,572.27	24,724,951.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09,572.27	24,724,951.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9,572.27	-24,724,951.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2,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3,465,782.08	81,927,093.1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459.71	7,111,10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867,241.79	89,038,201.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302,833.59	1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787,579.11	54,789,762.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2,466.85	2,546,791.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852,879.55	169,336,554.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85,637.76	-80,298,353.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80,605.54	72,794,386.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767,593.33	104,973,206.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248,198.87	177,767,593.3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9,447,310.20	484,237,266.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8,102.38	42,116,271.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715,412.58	526,353,537.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735,381.19	232,987,142.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698,252.57	69,872,001.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907,465.26	77,823,685.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05,445.24	47,393,44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846,544.26	428,076,27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68,868.32	98,277,266.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93,890.70	20,227,831.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8,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01,890.70	20,227,831.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01,890.70	-20,227,831.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3,465,782.08	81,927,093.1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459.71	7,111,10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775,241.79	89,038,201.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0,302,833.59	1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85,079.11	38,287,262.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2,466.85	2,546,791.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350,379.55	152,834,054.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75,137.76	-63,795,853.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08,160.14	14,253,580.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01,127.30	42,047,546.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92,967.16	56,301,127.3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4,090,235.00				266,790,557.67	29,112,372.00			60,393,831.06		464,793,572.66	72,963,078.79	1,259,918,903.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4,090,235.00				266,790,557.67	29,112,372.00			60,393,831.06		464,793,572.66	72,963,078.79	1,259,918,903.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556,000				-13,389,764.	-26,455,884.			1,809,072.50		42,394,084.5	22,073,056.4	76,786,332.7

号填列)	.00				70	00					0	3	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9,648,571.09	21,981,056.43	91,629,627.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6,000.00				-13,389,764.70	-26,455,884.00						92,000.00	10,602,119.3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56,000.00				-5,688,804.06	-26,455,884.00						92,000.00	18,303,079.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700,960.64								-7,700,960.6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09,072.50		-27,254,486.59		-25,445,414.09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9,072.50		-1,809,072.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445,414.09		-25,445,414.0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1,534,235.00				253,400,792.97	2,656,488.00			62,202,903.56		507,187,657.16	95,036,135.22	1,336,705,235.9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267,000.00				467,964,101.15	43,710,640.00			49,690,441.98		333,300,210.10	128,178,537.93	1,092,689,651.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267,000.00				467,964,101.15	43,710,640.00			49,690,441.98		333,300,210.10	128,178,537.93	1,092,689,651.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6,823,235.00				-201,173,543.48	-14,598,268.00			10,703,389.08		131,493,362.56	-55,215,459.14	167,229,252.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7,219,571.79	20,903,170.74	178,222,742.5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69,094.00				53,280,597.52	-14,598,268.00					8,626,929.83	-76,118,629.88	12,756,259.4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369,094.00				46,348,036.41	-14,598,268.00						-66,816,553.40	6,498,845.0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32,561.11							6,932,561.11
4. 其他										8,626,929.83	-9,302,076.48	-675,146.65
(三) 利润分配								10,703,389.08		-34,353,139.06		-23,649,749.98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03,389.08		-10,703,389.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649,749.98		-23,649,749.9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4,454,141.00				-254,454,14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4,454,141.00				-254,454,14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4,090,235.00				266,790,557.67	29,112,372.00		60,393,831.06		464,793,572.66	72,963,078.79	1,259,918,903.1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4,090,235.00				539,888,857.62	29,112,372.00			60,393,831.06	398,580,515.49	1,393,841,06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4,090,235.00				539,888,857.62	29,112,372.00			60,393,831.06	398,580,515.49	1,393,841,067.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6,000.00				-13,389,764.70	-26,455,884.00			1,809,072.50	-9,163,761.61	3,155,430.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90,724.98	18,090,724.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6,000.00				-13,389,764.70	-26,455,884.00					10,510,119.3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56,000.00				-5,688,804.06	-26,455,884.00					18,211,079.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700,960.64						-7,700,960.6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09,072.50	-27,254,486.59	-25,445,414.09
1. 提取盈余公积									1,809,072.50	-1,809,072.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445,414.09	-25,445,414.09

										0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1,534,235.00				526,499,092.92	2,656,488.00			62,202,903.56	389,416,753.88	1,396,996,497.3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7,267,000.00				467,964,101.15	43,710,640.00			49,690,441.98	325,899,763.71	957,110,666.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7,267,000.00				467,964,101.15	43,710,640.00			49,690,441.98	325,899,763.71	957,110,666.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6,823,235.00				71,924,756.47	-14,598,268.00			10,703,389.08	72,680,751.78	436,730,400.33
(一) 综合收益总										107,033,000.00	107,033,000.00

额										3,890.84	890.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69,094.00				326,378,897.47	-14,598,268.00					353,346,259.4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369,094.00				319,446,336.36	-14,598,268.00					346,413,698.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32,561.11						6,932,561.1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703,389.08	-34,353,139.06	-23,649,749.98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03,389.08	-10,703,389.0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649,749.98	-23,649,749.9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4,454,141.00				-254,454,14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4,454,141.00				-254,454,14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4,090,235.00				539,888,857.62	29,112,372.00			60,393,831.06	398,580,515.49	1,393,841,067.1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北京利德曼生化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并于2009年7月21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取得了注册号为110000410125421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00万元。

2011年2月，根据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按每10股转增6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4,32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股本4,320万元。其中：由资本公积转增720万元，由未分配利润转增3,6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11,520万元。本次变更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1]0019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11年3月18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2142号《关于核准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2年2月1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840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5,360万元。本次变更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2]0358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2012年5月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向王毅兴等38名自然人发行人民币限制性股票366.70万股，每股面值1元，本次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15,726.70万元。本次变更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4]2641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2014年12月17日，公司向71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39.80万股。

2015年6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原激励对象陈宇东第一个解锁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18.00万股、原激励对象邓雪艳、刘宗明、于浩、全曦、付海军、张明慧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0万股、以及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部分的限制性股票1.99万股进行回购注销。2015年7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陈宇东先生因任届期满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并已提出离职，且离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同意根据《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该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共计27.00万股进行回购。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向成都力鼎银科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455号）及公司于2015年8月1日发布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1,245.30万股股份。

2015年9月15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召开日2015年8月27日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

2016年3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85,000股，公司总股本减少285,000股。

2016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朱晓春、肖白等22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同意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股数为2,271,000股，公司总股本减少2,271,000股。以上待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公司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5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沈广仟。

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医疗器械Ⅲ类：Ⅲ-6840体外诊断试剂、Ⅲ-6840-3免疫分析系统，Ⅱ类：6840-2生化分析系统（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11月26日）；销售医疗器械Ⅲ类：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诊断试剂，Ⅱ类：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体外诊断试剂（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2月19日）；销售自产产品；医疗器械租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厂房。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4家，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北京阿匹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阿匹斯	100.00	
德赛诊断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德赛系统	70.00	
德赛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	德赛产品	70.00	
北京赛德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赛德华	77.00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医疗器械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营业税金及附加变更为税金及附加	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	根据财政部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将自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

(2) 会计科目变更

变更前	变更后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

(3) 影响金额

变更前	影响金额	变更后	影响金额
管理费用-印花税	-84,769.37	税金及附加-印花税	84,769.37
管理费用-土地使用税	-98,572.06	税金及附加-土地使用税	98,572.06
管理费用-车船税	-4,391.70	税金及附加-车船税	4,391.70
管理费用-房产税	-3,161,386.38	税金及附加-房产税	3,161,386.3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无会计估计变更。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

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

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3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医疗器械业

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

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其折旧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其他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钢结构	年限平均法	40-50	0	2.00-2.50
房屋及建筑物-其他	年限平均法	20-30	0	3.33-5.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5-10	11.25-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2-10	11.25-32.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6	2-10	15.00-19.6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2）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的计价：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3）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医疗器械业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医疗器械业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方法

1)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价值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5)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1) 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

(2)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应当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将所估计的资产可收回金额

与其账面价值相比较，以确定资产是否发生了减值，以及是否需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这些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都应当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按照承担的风险和义务情况，可以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会计处理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公司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折现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金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数是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医疗器械业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体外诊断试剂、仪器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2）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但公司对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商誉的初始确认；（2）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1）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5.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的确认标准、会计处理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的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

认为终止经营：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经营的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终止经营的说明。

2.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营业税金及附加变更为税金及附加	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根据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

1. 会计科目变更

变更前	变更后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

2. 影响金额

变更前	影响金额	变更后	影响金额
管理费用-印花税	-84,769.37	税金及附加-印花税	84,769.37
管理费用-土地使用税	-98,572.06	税金及附加-土地使用税	98,572.06
管理费用-车船税	-4,391.70	税金及附加-车船税	4,391.70
管理费用-房产税	-3,161,386.38	税金及附加-房产税	3,161,386.38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北京（7%）上海（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北京（3%）上海（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北京（2%）上海（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阿匹斯	25%
德赛系统	15%
德赛产品	25%
赛德华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2015年11月24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11001116，本公司自2015年起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至2018年。

德赛系统于2014年9月4日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431000066，德赛系统自2014年起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有效期至2017年。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1,714.28	352,043.71
银行存款	198,076,484.59	177,415,549.62
其他货币资金	1,453,007.14	

合计	199,701,206.01	177,767,593.33
----	----------------	----------------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为应付票据保证金，全部使用受限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800,000.00	67,916,021.60
商业承兑票据	39,185,746.56	44,180,353.72
合计	50,985,746.56	112,096,375.3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00,000.00	1,764,823.24
合计	4,000,000.00	1,764,823.2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8,874,858.95	100.00%	46,422,281.46	10.58%	392,452,577.49	372,438,733.70	100.00%	32,199,820.21	8.65%	340,238,913.49
合计	438,874,858.95		46,422,281.46		392,452,577.49	372,438,733.70		32,199,820.21		340,238,913.4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351,057,639.09	17,552,901.94	5.00%
1 年以内小计	351,057,639.09	17,552,901.94	5.00%
1 至 2 年	20,787,667.58	2,078,766.76	10.00%
2 至 3 年	42,782,140.25	12,834,642.08	30.00%
3 至 4 年	19,468,969.15	9,734,484.58	50.00%
4 至 5 年	2,784,783.89	2,227,827.11	80.00%
5 年以上	1,993,658.99	1,993,658.99	100.00%
合计	438,874,858.95	46,422,281.4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222,461.2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医疗器械业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0,000,430.31	34.18	7,500,021.52
第二名	37,998,274.73	8.66	1,899,913.74
第三名	27,495,515.04	6.27	3,988,309.13
第四名	15,473,607.20	3.53	773,680.36
第五名	12,614,402.08	2.87	1,261,440.21
合计	243,582,229.36	55.51	15,423,364.9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374,028.10	80.44%	8,471,150.78	98.14%
1 至 2 年	2,184,490.25	18.74%	27,965.03	0.32%
2 至 3 年	27,965.03	0.24%	25,960.94	0.30%
3 年以上	68,029.63	0.58%	106,645.76	1.24%
合计	11,654,513.01	--	8,631,722.51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非关联方	4,080,000.00	合同未到期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803,620.00	合同未到期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470,000.00	合同未到期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320,000.00	合同未到期
第五名	非关联方	750,000.00	合同未到期
合计		9,423,620.00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413,783.38	100.00%	2,569,411.92	8.45%	27,844,371.46	16,035,220.30	100.00%	1,343,500.72	8.38%	14,691,719.58
合计	30,413,783.38	100.00%	2,569,411.92	8.45%	27,844,371.46	16,035,220.30		1,343,500.72		14,691,719.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27,414,186.33	1,370,709.31	5.00%
1 年以内小计	27,414,186.33	1,370,709.31	5.00%

1 至 2 年	934,574.34	93,457.44	10.00%
2 至 3 年	995,923.37	298,777.02	30.00%
3 至 4 年	202,505.75	101,252.88	50.00%
4 至 5 年	806,891.59	645,513.27	80.00%
5 年以上	59,702.00	59,702.00	100.00%
合计	30,413,783.38	2,569,411.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25,911.2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540,278.80	1,614,673.78
保证金及押金	25,565,055.45	11,978,965.45
往来款	3,308,449.13	2,441,581.07
合计	30,413,783.38	16,035,220.3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25,154,539.00	1 年以内	82.71%	1,257,726.95
第二名	备用金	1,019,996.50	3 年以内	3.35%	154,099.83
第三名	往来款	600,000.00	4 至 5 年	1.97%	480,000.00
第四名	往来款	491,303.70	1 年内	1.62%	24,565.19
第五名	往来款	200,639.51	3 年以内	0.66%	22,682.81
合计	--	27,466,478.71	--	90.31%	1,939,074.7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775,451.23		16,775,451.23	18,887,552.87		18,887,552.87
在产品	6,456,584.68		6,456,584.68	8,495,097.05		8,495,097.05
库存商品	39,927,736.06	518,747.97	39,408,988.09	25,892,919.36	518,747.97	25,374,171.39

周转材料	2,909,274.96		2,909,274.96	2,943,514.97		2,943,514.97
半成品	8,029,159.62		8,029,159.62	15,790,201.07		15,790,201.07
合计	74,098,206.55	518,747.97	73,579,458.58	72,009,285.32	518,747.97	71,490,537.35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518,747.97					518,747.97
合计	518,747.97					518,747.9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447,420.64	1,766,570.69
预缴企业所得税	2,665,568.89	11,279.86
待摊费用	104,001.03	163,249.67
合计	4,216,990.56	1,941,100.22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501,392.99	5,548,095.00		64,049,487.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8,501,392.99	5,548,095.00		64,049,487.9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644,516.26	1,165,101.42		19,809,617.68
2. 本期增加金额	2,736,431.84	110,962.08		2,847,393.92
(1) 计提或摊销	2,736,431.84	110,962.08		2,847,393.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1,380,948.10	1,276,063.50		22,657,011.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120,444.89	4,272,031.50		41,392,476.39
2. 期初账面价值	39,856,876.73	4,382,993.58		44,239,870.3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28,905,228.16	10,113,332.21	141,408,831.54	11,223,602.15	791,650,994.06
2. 本期增加金额	9,210,913.79	673,795.02	3,067,188.76	137,188.72	13,089,086.29
(1) 购置		673,795.02	3,067,188.76	137,188.72	3,878,172.50
(2) 在建工程转入	9,210,913.79				9,210,913.7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51,819.61	229,186.74	1,581,006.35
(1) 处置或报			1,351,819.61	229,186.74	1,581,006.35

废					
4. 期末余额	638,116,141.95	10,787,127.23	143,124,200.69	11,131,604.13	803,159,074.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7,963,496.28	8,016,088.81	63,300,006.70	6,096,305.62	125,375,897.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8,315,140.68	758,383.68	14,863,524.41	2,047,044.87	35,984,093.64
(1) 计提	18,315,140.68	758,383.68	14,863,524.41	2,047,044.87	35,984,093.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304,700.83	211,532.82	1,516,233.65
(1) 处置或报废			1,304,700.83	211,532.82	1,516,233.65
4. 期末余额	66,278,636.96	8,774,472.49	76,858,830.28	7,931,817.67	159,843,757.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1,837,504.99	2,012,654.74	66,265,370.41	3,199,786.46	643,315,316.60
2. 期初账面价值	580,941,731.88	2,097,243.40	78,108,824.84	5,127,296.53	666,275,096.6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8,420,129.84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区厂房建设项目	2,003,653.56		2,003,653.56	2,503,653.56		2,503,653.56
Flexlink 机器人自动包装系统	4,182,051.46		4,182,051.46	4,182,051.46		4,182,051.46
合计	6,185,705.02		6,185,705.02	6,685,705.02		6,685,705.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南区厂房建设项目		2,503,653.56	8,710,913.79	9,210,913.79		2,003,653.56		100.00%				
Flexlink 机器人自动包装系统		4,182,051.46				4,182,051.46		100.00%				
合计		6,685,705.02	8,710,913.79	9,210,913.79		6,185,705.02	--	--				--

		05.02	13.79	13.79		05.02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许可商标权	合计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629,125.75	8,653,600.00		2,136,893.93	16,533,300.00	49,952,919.68
2. 本期增加 金额				175,471.67		175,471.67
(1) 购置				175,471.67		175,471.67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629,125.75	8,653,600.00		2,312,365.60	16,533,300.00	50,128,391.3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715,495.12	2,702,800.00		1,590,767.02	2,204,440.00	9,213,502.14
2. 本期增加 金额	452,582.52	1,983,600.00		325,609.55	1,653,330.00	4,415,122.07
(1) 计提	452,582.52	1,983,600.00		325,609.55	1,653,330.00	4,415,122.07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68,077.64	4,686,400.00		1,916,376.57	3,857,770.00	13,628,624.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461,048.11	3,967,200.00		395,989.03	12,675,530.00	36,499,767.14
2. 期初账面价值	19,913,630.63	5,950,800.00		546,126.91	14,328,860.00	40,739,417.5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德赛产品	13,171,068.62			13,171,068.62
德赛系统	142,558,889.00			142,558,889.00
合计	155,729,957.62			155,729,957.6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德赛产品				
德赛系统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商誉系本公司于以前年度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预计投入成本可回收金额时，采用了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合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即依据管理层制定的未来五年财务预算和12%折现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五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

商誉减值测试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对德赛诊断系统（上海）有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采用了50%-53%的毛利率及0~15%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根据预算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假设。

对德赛诊断产品（上海）有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采用了13%-15%的毛利率及0~12%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根据预算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假设。

经测试，公司管理层预计报告期内，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咨询服务费	2,275,991.63	3,010,413.21	1,497,986.44		3,788,418.40
注册费		1,262,760.00	120,360.00		1,142,400.00
合计	2,275,991.63	4,273,173.21	1,618,346.44		4,930,818.40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991,693.38	7,491,566.29	33,543,320.93	5,153,478.71
可抵扣亏损	78,877.76	19,719.44		
存货跌价准备	518,747.97	77,812.20	518,747.97	77,812.20
职工薪酬	21,097,980.89	3,167,197.14	31,626,481.94	4,746,124.17
政府补助	17,826,009.46	2,673,901.42	18,240,567.82	2,736,085.17
股权激励费用	675,837.90	101,375.68	8,376,898.54	1,256,534.78
合计	89,189,147.36	13,531,572.17	92,306,017.20	13,970,035.0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公允价值	30,573,686.47	4,623,545.05	33,063,809.07	5,012,763.35
无形资产公允价值	16,674,879.52	2,501,231.93	20,360,033.79	3,054,005.07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525,552.66	228,832.90	1,824,912.81	273,736.92
合计	48,774,118.65	7,353,609.88	55,248,755.67	8,340,505.3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期末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末余额	期初互抵金额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31,572.17		13,970,035.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53,609.88		8,340,505.3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818,290.31	1,905,871.88
合计	818,290.31	1,905,871.88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2,564,648.61	19,701,700.12
合计	42,564,648.61	19,701,700.1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473,483.76	
合计	14,473,483.7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0,931,342.66	45,597,329.25
工程设备款	15,936,369.84	32,041,175.06
合计	66,867,712.50	77,638,504.3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5,838,671.40	决算尾款
第二名	2,721,147.20	工程项目未决算
第三名	2,196,542.66	工程项目未决算
第四名	2,003,653.56	决算尾款
第五名	1,999,999.97	工程项目未决算
合计	14,760,014.79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960,394.51	12,687,432.22
合计	8,960,394.51	12,687,432.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626,481.94	87,252,570.85	97,781,071.90	21,097,980.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969,699.79	10,969,699.79	
合计	31,626,481.94	98,222,270.64	108,750,771.69	21,097,980.8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751,518.76	68,924,705.23	79,453,206.28	18,223,017.71
2、职工福利费	2,874,963.18	3,782,625.83	3,782,625.83	2,874,963.18
3、社会保险费		6,282,426.92	6,282,426.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28,234.89	4,728,234.89	
工伤保险费		361,545.63	361,545.63	
生育保险费		344,524.37	344,524.37	
4、住房公积金		8,149,999.80	8,149,999.8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2,813.07	112,813.07	
合计	31,626,481.94	87,252,570.85	97,781,071.90	21,097,980.8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527,657.95	10,527,657.95	
2、失业保险费		442,041.84	442,041.84	
合计		10,969,699.79	10,969,699.79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239,144.34	23,041,911.00
企业所得税	2,969,314.14	17,056,076.10
个人所得税	290,919.93	69,790.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0,477.64	1,564,349.05
教育费附加	291,930.45	1,165,826.03
水利基金	19,112.50	27,975.61
印花税		273,905.07
合计	10,180,899.00	43,199,833.19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91,641.46	198,801.73
合计	191,641.46	198,801.7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6,502,500.00
合计		16,502,5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2,013,484.64	1,298,297.94
往来款	17,181,896.06	6,242,629.31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656,488.00	29,112,372.00
合计	21,851,868.70	36,653,299.2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656,488.00	未达到股份激励解锁期
合计	2,656,488.00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400,000.00	116,901,133.47
合计	43,400,000.00	116,901,133.47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3,801,133.47	
合计	63,801,133.4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 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40,587.25	40,587.25	确认超额亏损
合计	40,587.25	40,587.2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公司2015年7月2日与Enigma Diagnostics Ltd共同投资设立英格曼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均未支付出资款,2015年度英格曼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净利润为-135,290.82元,按照公司持股比例30%确认上期超额亏损40,587.25元。

51、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5,270,225.48		9,920,654.10	25,349,571.38	
合计	35,270,225.48		9,920,654.10	25,349,571.3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化学发光项目	14,115,285.97		8,688,591.51		5,426,694.46	与资产相关
生化诊断试剂阶梯计划项目	64,843.41		33,504.24		31,339.17	与资产相关
X53 项目贴息	18,240,567.82		414,558.36		17,826,009.46	与资产相关
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检测与参考品评价服务平台项目	2,849,528.28		783,999.99		2,065,528.2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270,225.48		9,920,654.10		25,349,571.38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4,090,235.00				-2,556,000.00	-2,556,000.00	421,534,235.00

其他说明：

2016年3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85,000股，公司总股本减少285,000股。

2016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朱晓春、肖白等22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同意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股数为2,271,000股，公司总股本减少2,271,000股。以上待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8,413,659.13	4,203,518.94	9,892,323.00	252,724,855.07
其他资本公积	8,376,898.54	923,237.40	8,624,198.04	675,937.90
合计	266,790,557.67	5,126,756.34	18,516,521.04	253,400,792.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公司本期资本（股本）溢价增加4,203,518.94元，原因如下：

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本期对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共计2,753,250.00股，对应的其他资本公积4,203,518.94元转入资本（股本）溢价。

2、公司本期资本（股本）溢价减少9,892,323.00元，原因如下：

公司本期实施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556,000.00股，计12,448,323.00元，其中9,892,323.00元冲减资本（股本）溢价。

3、公司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923,237.40元，原因如下：

本期公司通过限制性股票授予的股权激励对象取得的服务923,237.40元计入当期费用和其他资本公积。

4、公司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8,624,198.04元，原因如下：

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本期对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共计2,753,250.00股，对应的其他资本公积4,203,518.94元转入资本（股本）溢价。

公司本期实施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556,000.00股，对应已计提的激励行权费用4,420,679.10元，同时冲减当期费用和其他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29,112,372.00		26,455,884.00	2,656,488.00

合计	29,112,372.00		26,455,884.00	2,656,488.00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2016年6月16日向全体股东实施了现金分红，每10股派息0.6元（含税），冲减库存股行权价格302,715.00元

公司本期实施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556,000.00股，计12,448,323.00元，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0.61%。

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本期对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共计2,753,250.00股，计13,704,846.00元，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0.65%。

公司期末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占公司已发行股份的0.63%。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0,393,831.06	1,809,072.50		62,202,903.56
合计	60,393,831.06	1,809,072.50		62,202,903.5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4,793,572.66	333,300,210.1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4,793,572.66	333,300,210.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648,571.09	157,219,571.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09,072.50	10,703,389.08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445,414.09	23,649,749.98
加：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其他		8,626,929.83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7,187,657.16	464,793,572.6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1,225,990.91	231,868,026.51	671,210,229.93	282,938,591.36
其他业务	12,165,835.21	7,223,910.93	10,465,568.43	4,944,774.71
合计	533,391,826.12	239,091,937.44	681,675,798.36	287,883,366.07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35,208.84	4,391,709.42
教育费附加	2,156,172.49	3,446,271.68
房产税	3,161,386.38	
土地使用税	98,572.06	
车船使用税	4,391.70	
印花税	84,769.37	
合计	8,140,500.84	7,837,981.10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8,878,018.06	16,865,049.70
市场及差旅费	8,888,719.82	10,518,916.78
折旧摊销费	4,500,973.57	5,377,636.88
交通运输费	1,908,718.27	1,461,814.52
业务宣传费	1,562,185.44	1,432,719.02
办公费	853,943.19	841,698.71
租赁费	15,410,318.35	1,281,056.44
物料消耗费	3,070,326.77	1,665,889.67
咨询费	1,198,381.11	1,230,579.85
产品注册报批费	1,054,479.17	1,131,498.44
其他各明细	2,721,347.30	1,691,095.27
合计	60,047,411.05	43,497,955.28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31,450,798.67	29,428,054.71
职工薪酬	31,475,868.80	28,006,886.36
折旧摊销费	21,469,602.09	23,032,464.16
股份支付费用	-3,497,441.70	6,932,561.11
费用性税金	2,683,888.54	5,700,168.81
办公费	2,992,378.08	3,576,965.19
咨询服务费	1,738,025.82	5,123,616.58
能源动力	276,742.45	966,377.51
其他各明细	19,518,920.44	17,360,992.71
合计	108,108,783.19	120,128,087.14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832,504.75	14,465,042.05
减：利息收入	2,406,077.64	910,921.36

加：汇兑损失	1,066,975.47	476,371.63
加：银行手续费	430,713.69	890,874.98
合计	6,924,116.27	14,921,367.30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448,372.45	8,859,524.46
合计	15,448,372.45	8,859,524.46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587.25
合计		-40,587.25

其他说明：

英格曼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本年未经营，故未产生投资收益。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5,875.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5,875.00	
政府补助	12,423,715.27	10,515,486.35	12,423,715.27
其他	57,190.80	296,511.73	57,190.80
合计	12,480,906.07	10,847,873.08	12,480,906.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化学发光项目						8,688,591.51	3,344,714.03	与资产相关
生化诊断试剂阶梯计划项目						33,504.24	33,504.24	与资产相关
X53 项目贴息						414,558.36	953,744.34	与资产相关
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检测与参考品评价服务平台项目						783,999.99	2,150,471.72	与收益相关
12DZ1941802 科研课题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资金						240,000.00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江高科技园区扶持补贴						264,084.02	1,038,032.02	与收益相关
上海综合保税区扶持补贴							1,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305,020.00	与收益相关
大兴最美月季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委会“十百千工程”支持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开发区社保稳岗补贴款						120,077.15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G20 工程龙头企业培育						1,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资金								
海外学人中心“新创工程”领军人才扶持奖励资金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专利资助金						14,9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展会补助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2,423,715.27	10,515,486.35	--

其他说明：

其他中主要包含清理往来款项零星余额共计53,088.54元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377.80	134,887.51	37,377.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377.80	134,887.51	37,377.80
对外捐赠	26,500.00		26,500.00
其他	268,003.99	147,405.84	268,003.99
合计	331,881.79	282,293.35	331,881.79

其他说明：

其他中主要包含清理往来款项零星余额共计256,131.35元。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698,534.24	34,692,644.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548,432.60	-3,742,877.90

合计	16,150,101.64	30,949,766.96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7,779,729.1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166,959.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0,797.66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717,655.39
所得税费用	16,150,101.64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2,556,149.71	30,523,052.02
利息收入	2,404,107.53	910,921.36
其他	654,102.26	153,395.37
合计	5,614,359.50	31,587,368.7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34,009,241.95	20,009,651.14
管理费用	47,725,493.46	47,823,981.82
保证金及其他	28,913,835.03	13,747,712.46
合计	110,648,570.44	81,581,345.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6,642,620.00
信用证及票据保证金	1,309,459.71	468,488.00
合计	1,309,459.71	7,111,108.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2,546,791.94
信用证及票据保证金	2,762,466.85	
合计	2,762,466.85	2,546,791.9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1,629,627.52	178,122,742.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448,372.45	8,859,524.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720,525.48	46,902,106.68
无形资产摊销	4,526,084.15	4,739,273.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18,346.44	1,522,671.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377.80	99,012.5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832,504.75	14,465,042.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587.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8,462.86	-3,007,767.0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6,895.46	-735,110.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8,921.23	23,270,343.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77,789.88	-22,472,869.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927,904.96	-80,920,424.71
其他	-3,293,974.35	6,932,56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75,815.57	177,817,691.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8,248,198.87	177,767,593.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7,767,593.33	104,973,206.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80,605.54	72,794,386.94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8,248,198.87	177,767,593.33
其中: 库存现金	171,714.28	352,04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8,076,484.59	177,415,549.6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248,198.87	177,767,593.33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53,007.14	保证金
固定资产	525,652,063.17	抵押
无形资产	19,913,630.63	抵押
合计	547,018,700.94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84,163.04
其中: 美元	66,346.84	6.9370	460,248.03

欧元	3,272.98	7.3068	23,915.01
其他应收款			55,496.00
其中：美元	8,000.00	6.9370	55,496.00
应付账款			12,257,323.52
其中：美元	719,490.97	6.9370	4,991,108.86
欧元	309,608.69	7.3068	2,262,248.78
日元	69,981,800.00	0.0596	4,170,915.28
英镑	97,897.69	8.5094	833,050.60
克朗			
其他应付款			6,937.00
其中：美元	1,000.00	6.9370	6,937.0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阿匹斯	北京	北京	生物化学原料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德赛系统	上海	北京	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赛产品	上海	北京	体外诊断试剂生产、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赛德华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销售	77.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德赛系统	30.00%	20,484,876.03		84,226,900.49
德赛产品	30.00%	1,172,377.53		10,393,431.86
赛德华	23.00%	323,802.87		415,802.8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德赛系统	239,154,767.56	78,554,226.56	317,708,994.12	29,921,612.39	7,031,046.77	36,952,659.16	194,561,461.77	87,163,069.55	281,724,531.32	61,317,328.01	7,933,788.44	69,251,116.45
德赛产品	38,949,960.68	1,817,538.13	40,767,498.81	6,028,995.73	93,730.21	6,122,725.94	40,243,488.51	2,341,139.27	42,584,627.78	11,714,800.04	132,979.98	11,847,780.02
赛德华	4,071,813.43	46,761.23	4,118,574.66	2,310,736.10		2,310,736.10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德赛系统	209,271,606.57	68,282,920.09	68,282,920.09	41,848,894.83	210,792,732.52	60,541,813.79	60,541,813.79	78,465,861.18
德赛产品	48,398,352.94	3,907,925.11	3,907,925.11	5,359,800.41	67,304,866.96	9,135,422.01	9,135,422.01	1,558,022.84
赛德华	13,893,131.35	1,407,838.56	1,407,838.56	-40,410.17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英格曼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技术开发、服务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负债	135,290.82	
负债合计	135,290.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5,290.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0,587.25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英格曼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40,587.25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

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路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2015年5月29日对昆明百事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1,064.79万元，担保期限3年。除此情况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55.5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89.65%。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此外，本公司也会考虑与供应商协商，要求其调减部分债务金额，或者用出售长账龄应收账款的形式提早获取资金，以减轻公司的现金流压力。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二）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北京迈迪卡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 32.05% 股权
-------------	-----------------------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 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 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 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 日	受托/承包终止 日	托管收益/承包 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 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 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 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 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 日	委托/出包终止 日	托管费/出包费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 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563,400.00	8,119,7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英格曼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135,290.82	13,529.08	135,290.82	6,764.5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753,25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556,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 4.648 元/股，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为 6.556 元/股， 2017 年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16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于2016年6月16日完成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4.648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6.556元/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 Black-Scholes 模型估计期权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297,767.1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203,518.94

其他说明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无重大差异。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2015年5月29日对昆明百事腾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1,064.79万元，担保期限3年。除此情况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238,052.35
-----------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4,132,963.68	100.00%	41,220,762.55	11.98%	302,912,201.13	289,051,386.61	100.00%	27,757,809.74	9.60%	261,293,576.87
合计	344,132,963.68	100.00%	41,220,762.55	11.98%	302,912,201.13	289,051,386.61	100.00%	27,757,809.74	9.60%	261,293,576.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50,975,309.69	12,548,765.48	5.00%
1 至 2 年	20,647,305.59	2,064,730.56	10.00%
2 至 3 年	42,535,292.63	12,760,587.79	30.00%
3 至 4 年	19,334,270.43	9,667,135.22	50.00%

4至5年	2,740,841.89	2,192,673.51	80.00%
5年以上	1,986,869.99	1,986,869.99	100.00%
合计	338,219,890.22	41,220,762.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462,952.8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0,000,430.31	43.59	7,500,021.51
第二名	37,998,274.73	11.04	1,899,913.74
第三名	27,495,515.04	7.99	3,988,309.13
第四名	12,614,402.08	3.67	1,261,440.21
第五名	10,891,689.96	3.16	2,434,917.45
合计	239,000,312.12	69.45	17,084,602.0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748,933.63	100.00%	2,222,218.74	7.73%	26,526,714.89	14,129,183.46	100.00%	1,121,116.38	7.93%	13,008,067.08
合计	28,748,933.63	100.00%	2,222,218.74	7.73%	26,526,714.89	14,129,183.46	100.00%	1,121,116.38	7.93%	13,008,067.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6,679,839.46	1,333,991.96	5.00%
1 至 2 年	654,076.88	65,407.69	10.00%
2 至 3 年	527,368.82	158,210.65	30.00%
3 至 4 年	191,502.47	95,751.24	50.00%
4 至 5 年	636,444.00	509,155.20	80.00%
5 年以上	59,702.00	59,702.00	100.00%
合计	28,748,933.63	2,222,218.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01,102.3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963,278.80	908,728.06
保证金	25,154,539.00	11,572,149.00
往来款	2,631,115.83	1,648,306.40
合计	28,748,933.63	14,129,183.4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第一名	保证金	25,154,539.00	1年以内	87.50%	1,257,726.95
第二名	往来款	600,000.00	4-5年	2.09%	480,000.00
第三名	备用金	450,996.50	1年以内	1.57%	22,549.83
第四名	往来款	265,025.23	2-3年	0.92%	79,507.57
第五名	备用金	246,494.44	1-2年	0.86%	24,649.44
合计	--	26,717,055.17	--	92.94%	1,864,433.7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37,688,595.28		537,688,595.28	537,380,595.28		537,380,595.28
合计	537,688,595.28		537,688,595.28	537,380,595.28		537,380,595.2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阿匹斯	2,000,000.00			2,000,000.00		
德赛系统	492,681,695.28			492,681,695.28		
德赛产品	42,698,900.00			42,698,900.00		
赛德华		308,000.00		308,000.00		

合计	537,380,595.28	308,000.00		537,688,595.28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3,967,692.19	100,006,086.84	400,684,568.89	149,201,022.52
其他业务	9,173,584.55	4,633,610.52	9,190,788.33	4,110,794.37
合计	263,141,276.74	104,639,697.36	409,875,357.22	153,311,816.89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587.25
合计		-40,587.25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377.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423,715.27	包括：化学发光项目 8688591.51 元，生化诊断试剂阶梯计划项目 33504.24 元，X53 项目贴息 414558.36 元，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检测与参考品评价服务平台项目 783999.99 元，科技项目资金 240000 元，张江高科技园区扶持补贴 264084.02 元，北京市开发区社保稳岗补贴款 120077.15 元，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G20 工程龙头企业培育资金 1750000 元，海外学人中心“双创工程”领军人才扶持奖励资金款 100000 元，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专利资助金 14900 元，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展会补助 14000 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7,313.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23,015.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9,679.41	
合计	10,206,329.1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3%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9%	0.14	0.1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5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沈广仟

2017年4月25日